

查风廉政建设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办
宁夏回族自治区监察厅

2014 12
(总第78期)

自治区纪检监察厅传达学习 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



12月29日，自治区纪检监察厅召开全体干部职工大会，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体会议精神，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陈绪国出席会议并讲话。

陈绪国要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要把学习贯彻落实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作为当前首要政治任务，深刻理解全区经济发展形势，充分认识一年来经济社会和党的建设取得成绩来之不易，进一步坚定加快我区发展、做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信心。要主动适应经济发展和党的建设新常态，坚持从严治党、从严执纪，严格遵守党的纪律；坚持作风建设常抓不懈，带头执行并切实抓好“十个严禁”的贯彻落实；协助党委狠抓“两个责任”落实，督促党员领导干部履职尽责；对纪检监察干部严格教育、严格要求、严格管理、严格监督，严防“灯下黑”。要以贯彻全会精神为动力，抓好当前工作，谋划好2015年工作，以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新成效，为建设开放、富裕、和谐、美丽宁夏提供坚强政治保障。



严守党的纪律 严明党内规矩

“各级党组织要把严守纪律、严明规矩放到重要位置来抓，努力在全党营造守纪律、讲规矩的氛围。”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发表重要讲话，对新形势下进一步从严治党和深化反腐倡廉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为广大党员干部牢固树立纪律和规矩意识指明了方向。

党的纪律和党内规矩是全体党员的行为规范和行动准则，也是党的凝聚力、战斗力的重要体现和可靠保证。建党之初，党就高度重视纪律建设，将其作为保持先进性、纯洁性和增强凝聚力、提高战斗力的重要保障。九十多年来，广大党员干部牢记党的使命，恪守党的纪律，战胜一个又一个艰难险阻，不断从胜利走向新的胜利。正因为有铁的纪律，才有钢铁一样的队伍，使党从小到大、由弱变强，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坚强领导核心。

守纪律、讲规矩，是对党员干部党性的重要考验，也是对党员干部对党忠诚度的重要检验。严格遵守党的纪律，严格按党内规矩办事，就能贯彻落实好党的方针政策，成为人民满意的党员干部。值得警醒的是，一些党员干部忘记了入党誓词，无视党的纪律，不守党内规矩，自我欲望膨胀，放松自我约束，最终一步步滑向腐败变质的泥潭，陷入违法违纪的深渊，辜负了党和人民的培养和信任，给党的事业、人民利益造成损害，留下深刻而惨痛的教训。

当今时代，世情、国情、党情深刻变化，党面临着执政、改革开放、市场经济、外部环境的“四大考验”，党内存在着精神懈怠、能力不足、脱离群众、消极腐败的“四大危险”。越是在这种时候，越要重视党的建设，坚持从严管党治党。只有进一步严明党的纪律，高悬规矩戒尺，才能不断提高党拒腐防变和抵御风险的能力，不断提高党的领导能力和执政水平。

党的纪律是刚性约束，政治纪律更是全党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动方面必须遵守的刚性约束。党章是全党必须遵循的总章程，加强纪律建设，就要进一步加强对党章的学习，把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作为从严治党的基础加以强化，决不允许搞团团伙伙、拉帮结派，决不允许各行其是、阳奉阴违，自觉做到“四个服从”，坚决保持与党中央高度一致，坚决维护中央的权威和党的统一。

思想觉悟不会自然提高，党性修养也不会自然增强，广大党员干部只有不断加强学习，做到学而信、学而用、学而行，才能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始终心存敬畏戒惧，把党的纪律和各项规章制度转化为日常行为重要规范，不断增强行为自觉，做到内化于心、外化于行，做党组织信任、人民群众信赖的合格干部。

党风影响政风，政风带动民风。一个地方的社会风气怎么样，领导干部的作用非常关键。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搞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必然形成“破窗效应”，带坏一些干部，污染一方水土。只有主要领导干部带头守纪律、讲规矩，才能以上率下、从者如流，使自觉严格遵守党纪党规蔚然成风。

严守党纪、严明党规检验治党成效，体现历史担当。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要求，把党纪党规变成全党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转化为广大党员自觉践行的行为规范，我们党必将始终保持先进性、纯洁性，始终代表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带领人民在实现伟大梦想的征程上不断书写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新篇章。

(来源：新华社)

党风廉政建设

DANG FENG LIAN ZHENG JIAN SHE

中共宁夏回族自治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主办
宁夏回族自治区监察厅

《党风廉政建设》编辑委员会

主任 李金英
副主任 王秀春 陈晓梅
委员 雍万祥 纳冰
雍建华 宋志霖
银超美 刘华
张平 孟伟
周刚 汪珍霞
孙剑锋 孙锋彪
宫建林 任正涛

主编 陈晓梅
副主编 马学光
责任编辑 周红奉
编辑 自治区纪委宣传部
出版日期 每月15日出版
准印证号 宁新出管字[2014]第0865号
地址 金凤区康平路1号
邮编 750066
电话 0951-6669179
邮箱 jjwxcjys@163.com
承印单位 银川金利丰彩色印刷
有限责任公司

史海钩沉 44 “芝麻官”责任大

廉政动态 45 崔波在《风正好扬帆》电视问政直播现场
指出要以钉钉子精神持续抓好作风建设
45 宁夏区纪委监委对全区纪检监察干部
提出“六个不准”“四个严格”要求
46 陈绪国调研吴忠、青铜峡党风廉政“两个责
任”落实
46 西吉县对新任和调整领导干部开展廉政谈话

塞上文苑 47 活出简单 李家咏
48 沁园春·正风反腐 马晓峰

封面 徐胜凯/摄
封二 自治区纪委监委传达学习自治区党委十一届五次全会精神
王升/摄
封三 自治区纪委监委召开机关党员大会 王升/摄
封底 沙湖秋色 赵志阳/摄

内部资料 免费交流

编者按

今年以来,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按照自治区纪委十一届三次全会的部署要求,紧紧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积极探索突破违纪违法案件新途径,加强权力制约监督新举措,落实八项规定和改进干部作风新办法,提升制度执行力新做法,形成了一批创新成果。本刊选取 10 项创新工作,供交流学习。

创新务实又一年

——全区各级纪检监察机关 2014 年创新工作集锦

(关键词:制度建设新实践)

自治区建立党政主要领导干部 “五不直接分管”制度

为了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李建华书记关于加强“一把手”行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的要求,促进领导干部廉洁从政,依据《党章》、《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结合宁夏实际,自治区纪委政策法规研究室研究起草了《关于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不直接分管干部人事、财务等工作暂行规定》(以下简称《暂行规定》)。经自治区纪委会和自治区党委常委会审议后,以自治区党委文件发布执行。

《暂行规定》明确:党政主要领导不直接分管财务、干部人事、行政审批、公共资源交易、工程建设项目,由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决策。规定颁布执行后,成效明显。一是权力监督更加有力。之前,不少单位人、财、物等重大权力基本都集中在“一把手”,一些重大问题由“一把手”直接决

定。实行党政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给“一把手”在权力和利益之间设置了隔离墙,由“一把手”“权力无限”,变为一班人“用权受限”;领导班子成员内部监督形式从班子成员监督“一把手”,向“一把手”监管班子成员转变,监督的效果将有效体现,有力地推进我区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建设。二是领导责权更加明晰。实施党政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进一步调动了副职的工作积极性,责任感会明显增强。“一把手”虽然不直接分管了,但履行监督职责,承担领导责任。这样,“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民主集中制原则得到更好的贯彻,班子的凝聚力和战斗力也得到增强。三是行政效率更加高效。过去很多单位的主要领导为了履行“一支笔审批”和“签字权”,在日常工作中牵涉大量的时间和精力,也影响了工作效率。实行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后,使一把手能够腾出更多时间和精力谋划全局工作,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分管副职也各负其责,增强了责任感,实现高效行政。(自治区纪委政策法规研究室)

自治区纪委开展提升制度执行力活动

2014年,为认真贯彻落实十八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 and 自治区党委《关于深化改革推动经济社会发展若干问题的决定》,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切实提高制度执行力,助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取得实效,按照自治区党委的部署和要求,自治区纪委、监察厅在全区组织开展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活动,重点通过监督检查和执纪问责,严肃查处一批党员领导干部不畏法、不畏纪、不畏制度,以至于我行我素、胡作非为等问题,切实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进一步提升,有力维护了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的严肃性。

一是突出“两个责任”落实,全力推进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活动深入开展。各地各部门各单位党委(党组)高度重视,认真履行主体责任,将开展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活动摆上重要议事日程,积极动员部署,成立以党委(党组)书记或纪委书记(纪检组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并确定一名纪委负责人具体负责,加强对活动的组织领导、督促指导和监督检查。“四类制度”牵头单位均成立党组(党委)书记为组长的领导机构,及时对活动作出安排部署。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切实履行监督责任,纪检组长(纪委书记)具体负责抓落实。各级纪委(纪检组)同时抓好“制度执行活动办”的日常工作。

二是强化监督检查,“四类制度”执行不力的突出问题得到查处。自治区“制度执行活动办”对违反制度的线索组织初核组认真初核,先后对贺兰县住建局2010-2013年实施项目招投标有关问题进行核查,形成初核报告,并提出问责和处理意见,约谈责任人,并责令银川市对有关违纪人员严肃处理。

目前,已先后对贺兰县两任县长、四任分管副县长、三任任县住建局局长、六位时任县招标办负责人给予诫勉谈话、开除党籍和公职、留党察看、行政降级处分,移送司法机关2人;对群众举报2个单位存在的问题进行初核,有的发出监察建议书,责令限期整改,有的移交有关单位进一步查处;对自治区审计厅移交的关于西吉、隆德县扶贫资金审计违规违纪问题进行核查督办,提出对有关问题的处理意见,责令固原市纪委对有关领导进行问责。按照自治区制度活动办的意见,固原市纪委和隆德县政府进一步对西吉县一名副县长、隆德县科技局、发改局副局长分别追究责任,给予诫勉谈话;会同国土资源厅、国资委、编办等部门对土地和矿业权出让、国有产权教育、行政审批等领域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发现的违反制度的问题作出处理。5市、各牵头单位始终将监督检查作为开展活动的主要方式,紧紧围绕“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公共资源交易、政府投资项目和专项资金监督管理、干部人事监督”等4类制度的落实,重点督查制度虚设空转和执行不力的问题,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不断提升。

三是严肃执纪问责,查处并点名道姓通报了一批违反制度的典型。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结合“三转”要求,强化执纪问责,严肃查处了一批违反制度的人和事,依纪依法追究有关人员责任并对违反制度的典型案例点名道姓通报批评。截至10月,全区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相关问题134个,处理相关责任人340人。活动开展以来,5市(含县区)、各牵头单位查处违反党风廉政建设制度问题128个,问责处理348人;各级上报自治区“制度执行活动办”典型案例78起,给予党政纪处分100人(地厅级6人,县处级23人)。这些典型问题的查处和曝光,发挥了震慑作用,促进了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的落实。

(自治区纪委预防腐败室)

(关键词:权力监督新突破)

吴忠市推行领导干部廉政勤政提醒约谈办法显成效

今年以来,吴忠市委创新廉政勤政教育机制,率先在全区出台了《领导干部廉政勤政提醒约谈暂行办法》,在全市各级党政组织实行“提醒约谈”制度,并形成一整套行之有效的工作机制,提醒约谈立足抓“早”抓“小”、勤扯“袖子”,通过谈话式的教育方式,对存在苗头性、倾向性问题的领导干部及时提醒,对发现的“小毛病”“小问题”及时纠正,力求把可能发生的违纪问题解决在萌芽状态。

一是把握约谈原则。在开展提醒约谈工作中,注重把握“六项”原则,即坚持以人为本、尊重客观事实、预防为主、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依纪依规、分级负责、分工实施的原则。

二是明确约谈层级。依照干部管理权限确定了“六个层面”的约谈对象,即市级领导干部,县(市、区)党委、政府“一把手”,市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其他正处级领导干部,副处级领导干部,党外领导干部。市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负责重点约谈,主要针对市级领导干部、县(市、区)党委、政府“一把手”及市直部门(单位)主要负责人三个层面,市纪委书记同时负责其他正处级领导干部层面的约谈。常规约谈由市纪委书记、副书记、常委和监察局长、副局长组织实施,其中市纪委副书记、常委和监察局长、副局长主要负责对副处级领导干部层面的约谈。对党外领导干部的约谈,由市委统战部会同市监察局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进行。重点约谈对象由市委书记确定,常规约谈对象由市纪委书记办公会或纪委会常委会确定,党外干部约谈对象由市委统战部确定。

三是严格约谈程序。按照筛选线索和问题、确定被约谈人、向被约谈人告知约谈时间和地点、实施约谈、被约谈人报告整改情况、建立台账归档“六项”程序进行。约谈线索和问题主要根据信访举报反映的问题,纪委、组织、政法、信访等部门及市级分管领导提供的情况确定。

四是有针对性地约谈。针对新提拔或新当选的领导干部任职前、重大项目重要工作启动前、群众举报反映经查证基本属实的、发现领导干部有不廉洁问题、约谈对象对涉嫌违纪违法行为的人和事的反映、对纪检监察工作和党风廉政建设有意见建议的“六种”情形,依据约谈要求主动实施提醒约谈。

五是严明约谈纪律。要求约谈人做到“两个必须”,即必须实事求是、不徇私情;必须在约谈前做好充分准备,熟悉有关情况,确保约谈具有针对性和实效性。要求约谈对象必须做到“三个不得”,即应严格按照约定的时间、地点接受约谈,不得借故推诿、拖延;如实陈述说明,正确对待组织的批评和帮助,不得隐瞒事实真相;不得事后打击报复谈话人、信访举报人等。

目前,全市累计约谈 228 人(次),其中市委书记、副书记、纪委书记约谈 33 人(次),市纪委监委领导班子成员约谈 51 人(次),市直部门约谈 34 人(次),县(市、区)约谈 88 人(次),市委对提拔交流的 22 名正处级干部进行了任前集体约谈。

通过约谈,各级党政组织及广大干部“免疫力”普遍增强。落实主体责任意识进一步增强。市委、市纪委及各县(市、区)党委、纪委突出抓“一把手”这个群体,将存在问题的部门、单位“一把手”作为重点对象重点谈,引导“一把手”认真落实主体责任,督促“一把手”抓好班子、带好队伍,强化“一把手”敢于担

本期视点

当、勇于创新意识。市直部门处级以上干部在婚丧嫁娶等方面未发现借机敛财情况。

制度执行力进一步提升。在约谈中,市委及各级党委(党组)坚持问题导向,注重从思想认识、制度机制等方面帮助约谈对象查找根源性问题,注重从完善制度机制等方面帮助制定整改措施,采取跟踪督办确保整改落实到位,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今年1-9月份,市本级“三公”经费支出1413.51万元、同比下降32.83%。

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通过开展约谈,各县(市、区)、各部门(单位)机关及干部工作效率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进一步提升,市直机关干部工作作风群众投诉大幅下降。(吴忠市纪委监察局)

石嘴山市推行党政“一把手” 公开述廉述责

纪检监督工作实践中,对领导干部尤其是主要领导干部的监督,始终是一个难题,为破解这一“难题”,石嘴山市积极探索,创新性的开展了党政“一把手”在市纪委全委会公开述廉工作,有效发挥了纪委全委会的监督职能,取得了良好的监督实效。

基本做法。一是抓好制度设计。制定出台了《市直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向市纪委全委会公开述廉制度》,对述廉对象、内容、方式方法及结果运用等进行明确和规范。二是确定述廉对象。选择在同一岗位任职时间较长的15名市直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为首次述廉对象。三是深入开展访廉。述廉对象确定后,通过召开座谈会、走访了解、发放征求意见表、分析信访问题等形式,广泛征求述廉对象分管部门和干部群众的意见建议,并以适当形式分别向市纪委委员通报和向述廉对象反馈,督促述廉对象撰写好述廉报告。四是撰写述廉报告。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述廉对象按照要求,撰写个人述廉报告,在领

导干部本人所在单位进行述廉、征求意见,修改完善后,上报市纪委进行审核。五是会议公开述廉。在深入访廉的基础上,市建设局、教体局等15个市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在市纪委九届四次全委会上公开述廉。会议邀请部分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市直部门主要负责人和特邀纪检监察员参加。六是委员公开质询。纪委委员结合平时了解掌握情况,公开向述廉的“一把手”进行质询,述廉对象进行现场答复。七是测廉评廉。参会的人员根据听取和审议、质询述廉对象的情况,按“好”、“较好”、“一般”、“差”四个档次进行测评。八是强化结果运用。根据测评结果,结合征求到的意见建议,综合形成《述廉反馈意见》,面对面向15名“一把手”反馈,并由市纪委主要负责人对述廉评价后三位的“一把手”进行约谈提醒。述廉材料记入领导干部个人廉政档案,同时报送市委组织部,作为对领导干部业绩评定、奖励惩处和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

述廉述责拓展和延伸。一是探索上级纪委对县区党政主要负责人的监督,将述廉述责对象扩大至县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将确定3名市直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和2名县区党政主要负责人在市纪委全委会上公开述廉述责。二是探索建立纪委监督同级党政班子成员的新途径,积极做好县区党政班子成员向县区纪委全委会述廉述责工作。在平罗县先行试点,制定了《平罗县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向县纪委全委会述廉述责试点工作方案》。目前,已基本完成前期准备工作,拟于2014年12月初召开县纪委全委会实施述廉述责工作。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逐步在各县区推行,实现述廉述责工作全覆盖。三是县区纪委积极组织部门、乡镇主要负责人在县区纪委全委会述廉述责工作。通过以上三个层面的工作,目前已实现了述廉述责全覆盖。

主要成效。一是为纪委委员行使监督职能提供了有效平台。充分发挥纪委委员的作用,使其知情

权、表达权、质询权和监督权有了机制保障。增强了委员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激发了委员参与党内监督的动力。二是强化了纪委全委会的监督权威。将个人监督变为全委会组织监督,推动了“被领导者”向监督者、“领导者”向受监督者的角色转换。同时,赋予纪委委员评议权、质询权并辅之督促整改、严格奖惩等强制性措施,使纪委全委会真正成为了一个足以对权力实行有效监督的主体,增强了纪委全委会监督的权威性和影响力。三是强化了领导干部的“一岗双责”和廉洁从政意识。一方面,促使领导干部自觉强化抓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意识;另一方面,利用纪委全委会这一组织化的监督平台,对领导干部定期“体检”、“全身”扫描,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对症下药”,防止了领导干部小错酿成大错,最大限度地教育保护了党员干部。此项工作得到了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陈绪国的批示肯定,工作做法先后被人民网、宁夏新闻网等部分主流媒体进行了报道。

(石嘴山市纪委监察局)

红寺堡区“五步监督”强化村级事务监督

红寺堡区是全国最大的生态移民集中区,下辖3乡2镇59个行政村,总人口20.4万人,回族人口占61.8%。过去,由于村务群众参与率不高、公开公示不彻底、各方监督不到位,村干部侵害群众利益的事情时有发生。今年以来,红寺堡区纪委监察局认真落实中纪委“三转”要求,强化监督执纪问责,紧盯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创新监督方式,监督各乡镇党委落实主体责任、纪委落实监督责任,以推行“一报告四会议三公开两签字两监督”(简称“14322”)村级事务“五步监督法”为抓手,维护群众的各项权益。

建立了村级事务“事前+事中+事后”完整的监督体系。村级研究确定低保调整、土地流转、救灾救济

资金发放、惠农补贴等16项重要事项,先向乡(镇)党委(纪委)进行报告(一报告);村上分别召开村委会、支委会、党员大会、村民代表会议就有关事项进行商议、决策(四会议);将决策程序、决策结果进行公开,并将公开向清真寺、小卖部、学校等村组群众聚集的地方延伸(三公开);村“两委”主要负责人、村监会成员在决策结果上签字背书(两签字);区乡两级纪委、村监会跟踪监督(两监督)。有效解决了村级决策村干部个人说了算、群众知晓和参与率低、各方监督不到位等问题。

固化了村级权力运行流程。为各行政村统一制作《红寺堡区村级组织重要事项民主决策监督台账》、工作流程图,牵头举办村两委班子成员培训班、互观互学现场会3次,督导各乡镇按程序抓好落实。

新增了村组公开公示的硬件设施。按照的要求,各乡镇投资20多万元,在村组新增设固定公开公示栏182个,平均2个村民小组新设置了一个,使村务公开向清真寺、小卖部、学校等村组群众聚集的地方延伸。解决了以往公开公示栏面窄、群众参与监督渠道不畅等问题。

做实了村民代表大会制度。借“村两委”换届之机,全区各村依法推选出村民代表2437名,建立了完整的信息档案,并将村民代表照片、联系方式在村部醒目位置进行公示公开,接受群众监督。以乡镇为单位,举办村民代表培训班50多场次,全区低保核查调整、贫困户建档立卡、扶贫救灾救济资金发放、土地流转等村级重要事项决策中,召开村民代表会议122场次,村民代表参会率达80%以上。

充分发挥了村监会的作用。各村村民监督委员会规范选举产生,全部由3人组成,村监会人员工作报酬纳入地方财政预算,协调举办村监会人员培训班8场次,村监会人员全程参与村级事务监督并签字,强化了对村干部权力运行的制约。

加强了区乡两级纪委对村级事务的跟踪监督。

本期视点

区委组织召开互观互评互促会,区委书记、政府区长分别就此进行调研指导,区委副书记及区纪委书记带队进行督查,并下发督查通报。区纪委开展专项督查 1 次、集中抽查 3 次,乡纪委开展监督 78 次,提出意见建议 236 条,对存在的 32 个问题责令限期进行了整改。

今年以来,经过各乡镇、各牵头、成员单位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的共同努力,得到了自治区纪委副书记、监察厅厅长李金英、市纪委监委、纪委书记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

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落到了实处。区、乡、村三级受理低保方面的信访问题较去年下降 80% 以上,惠农政策落实方面整体信访量下降 74%。

规范了村级权力运行,群众对村干部的信任度

显著提升,参与村级事务决策和监督的热情明显高涨。村干部在决策中不再为人情所困,不再因公开不彻底遭猜疑、受辱骂,村干部普遍反映,“来自人情世故方面的压力小多了,工作可以放手干了,轻松多了”。

创新了群众工作方法和矛盾纠纷化解方式,解决了一些老大难问题。村级一些“老大难”问题经群众代表参与、集体协商,调处成功率达 85% 以上,创新了矛盾纠纷化解的方式和途径。

密切了党群干群关系,助推了农村经济社会发展。“五步监督法”使得村干部时刻在群众的监督下开展工作,村级事务决策更加公开透明了,群众心里畅亮了,干群之间相互理解了,关系亲近了,为各种民生项目顺利实施奠定了坚实的群众基础。

(红寺堡区纪委监察局)

(关键词:案件查处新举措)

银川抓小抓早出成效

银川市持续践行抓小抓早思路,创新确立了“小事问责、违规追究、违纪查处”的惩处体系和“发现问题、堵塞漏洞、建章立制”的预防体系,从源头上遏制腐败问题的发生。

抓早抓小目的在于早发现、早处置,防止小错酿大祸。如果一些“小问题”发现不及时,处理不到位,就会影响干部队伍整体形象,甚至损害政府公信力。银川市坚持抓“三早”,就是要防微杜渐,防患未然;抓“三小”,就是要小处着手,久久为功,使干部从思想认识上筑牢“不想腐”意识,增强“不想腐”的能力,形成“不想腐”的习惯。

一是强化“小事”问责,抓小过。推行“小事问责”制,出台了《党和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不当行为问责办法》等 10 个问责办法,囊括了 38 个方面 259 种

不当行为,构建了具有银川特色的问责制度体系,起到了用问责促干部负责,用问责提高办事效率,用问责提升服务水平,用问责保证执行力的作用。目前,问责 257 个单位 1661 人,其中处级干部 55 人。今年,问责 36 个单位 325 人,其中处级干部 7 人。

二是严查“三不”案件,抓小案。对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小官”“小钱”“小事”的腐败问题,剖析、总结为“职级不高,但影响较大;金额不多,但性质恶劣;事情不大,但反映强烈”的“三不”案件。老百姓身边的腐败问题看似很“小”,其实很“大”,始终是关注的热点、查办的要点、警示的重点。今年,已查处 294 件。同时,坚持“一案一检查一建议”制度,今年提出检查、监察建议 372 条。

三是纠正“节点”之风,抓小节。紧盯节庆节点,重申了领导干部操办婚丧等事宜的纪律,出台了“贺卡禁令”“烟花爆竹禁令”等规定。加大暗访力度,狠刹“节日腐败”。今年,约谈单位 31 个、问责 81 人,查

处违反“八项规定”精神问题 29 个,7 件 8 人作为典型案例向全国通报,在全市产生了巨大的震慑作用。目前,只认制度不认人,按章程办事、按制度办事、按规则办事的环境正在形成。

四是关注“不勤政”,早告诫。把不勤政行为上升到纪律层面立案,让干部树立不廉政是腐败,不勤政同样也是腐败的理念,加大对“不勤政”行为的督查力度,今年,已查处 8 件。同时,深化“勤政廉政好机关”创建活动,在全市开展了不勤政“问题点”和廉政“风险点”双排查活动,有效警示告诫干部遵规守纪,履职担当。

五是加大约谈力度,早提醒。制定了《银川市纪委监委监察局约谈办法》,约谈分为“工作约谈”和“问题

约谈”两种。坚持将“约谈”与其它监察方式相结合,打出监察“组合拳”。今年,已约谈 29 个单位 70 人。通过“约谈”,对部门、干部预警纠错,避免了小问题演变为大问题,小事渐变成大事,强化了服务意识、转变了工作作风、提高了工作效能。

六是执纪监督前置,早预防。对滨河新区兵沟万亩葡萄产业园土地权属鉴证情况提前介入,查处 3 起案件,挽回 1800 余万元损失。在全国省会城市中首个推行新任处级干部财产申报制度,制定了申报办法,与北京大学法学院联合召开了“财产公开与申报制度”研讨会。对市辖区 3000 多辆公车张贴了公务用车标志,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银川市纪委监委监察局)

(关键词:警示教育新平台)

自治区纪委依托 廉政警示教育中心开展警示教育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精神,切实增强反腐倡廉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提高教育的专业化、科学化水平,自治区纪委研究决定,由宣传部牵头负责建设一个自治区级廉政警示教育展厅。通过反复论证,经过一年多策划设计和布展,宁夏回族自治区廉政警示教育中心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正式建成并投入使用。中心的建成和使用,创新了廉政警示教育形式,为开展党员干部廉政警示教育提供了新课堂。

做法

用先进高端的理念,指导中心建设。委厅高度重视中心的建设。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陈绪国多次指示,要高标准建设,打造全国一流的廉政警示教育展厅,并亲自审阅文字脚本、设计方案,多次亲临建设现场指导。分管副书记、常委亲自挂帅,全程参

与建设。其他领导也多次到建设现场进行具体指导。按照领导的指示,宣传部理清思路,坚持“以先进的理念、丰富的内容和现代化的展示形式,打造鲜活生动的廉政教育平台”为指导,明确了“由古至今,全景展现治腐历史画卷;由外至内,深刻解读腐化堕落心理;由人至己,警示教育防范三重并重”的建设思路,全力建设自治区廉政警示教育中心。

用翔实丰富的内容,展现我国我党反腐倡廉历史画卷。中心总布展面积 2880 平方米,由“决策篇”“法制篇”“警示篇”“镜鉴篇”“正气篇”和“塞上清风”六个展厅组成,共展出版面 335 个、图片 805 幅,电视片和多媒体演示系统 19 部、62 个视频。展厅“决策篇”“法制篇”部分,陆续展现了我党自建党以来反腐治腐英明决策、重要举措和建立的法律法规。展厅“警示篇”部分,既有近年来查处的全国典型案例,也有弧幕投影中播放的令人震惊的各行各业各系统案例和让人心颤的马德、韩桂芝、李堂堂、刘方仁、王怀忠等腐败分子涕泪交加的忏悔画面;既有模拟探监场景之中播放的催人泪下的微电影,

本期视点

又有在巨大算盘前认真算好人生“七笔账”模型与视频结合场景。展厅“镜鉴篇”部分“他山之石”板块,展示了世界各国反腐败的有效途径、方法和震惊于世的腐败案件;“以古鉴今”板块,集中展示了中国古代的廉政思想、监察制度、反贪举措和廉吏故事。展厅“正气篇”部分,通过大量的图文和视频,全面展示了中国共产党建党90多年来涌现出的英烈榜样和时代楷模感人事迹。展厅“塞上清风”部分,图文并茂地展示了我区反腐倡廉建设历程、举措和典型案例。

用新颖独特的表现形式,营造强烈的视听冲击效果。在布展形式和手段上,坚持文字与影音相结合、实物与场景相映衬、传统表现手段与高科技表现形式相交融,全方位、多角度进行展示。注重色彩基调凝重和谐,使每一部分色调都紧扣展览的主题和内容,各具特色。注重场景造型生动逼真,有魏征的生动雕像,也有逼真的电网铁栏监狱和低头悔恨的腐败分子。而采用硅胶制作的毛泽东与黄炎培窑洞对话、单家集夜谈等场景无不栩栩如生,让人身临其境。注重声、光、电技术创新运用,在整个展厅中,运用了弧幕投影、电子翻书、原声再现、双屏互动系统、高清微电影、LED 高清显示屏、模拟声响等大量声、光、电技术,既可以聆听到几代领导人的讲话,也可以通过弧形屏幕投影观看贪腐分子的忏悔,又可以通过幻影成像系统看到红色革命年代我党纪律建设场景的形象再现。

成效

整个展厅,运用大量直观的图片、形象的雕塑、逼真的场景及声光电技术等形式,全面展示了中国共产党的反腐历程、先进勤廉楷模、典型腐败案例,具有强烈的冲击力和震撼力。一段段发人深省的文字,一个个触目惊心的数字,一声声声泪俱下的忏悔视频,给每位参观者以深深的警示和教育。

展厅丰厚的内涵,为党员干部呈现了一堂深刻的廉政警示教育历史课。展厅中以鲜活典型案例揭示了腐败的危害性和反腐败的必要性,以丰富生动图文、场景介绍了古今中外的反腐倡廉历史和中国共产党90多年的反腐倡廉特色道路,使参观者深刻认识到:无论何种社会形态、无论何种社会制度,都存在腐败现象,也都始终进行着反腐败,而中国共产党的历史,既是一场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奋斗史,也是一部反腐倡廉的斗争史。认识的提高,进一步坚定了党员干部反腐败的信心和决心。

展厅典型的警示和示范教育,对党员干部是一种心灵洗涤。展厅“警示篇”“塞上清风”部分展出的全国、区内典型腐败案例,以及高清投影中播放的贪官穿心透肺的忏悔、靖大荣流泪痛悔算下的人生“七笔账”、探监场景高清电视播放的令人痛心的微电影等,他们恶劣的行为和悲惨的下场,无一不让参观者在心灵深处受到强烈震撼,从而告诫自己:“手莫伸,伸手必被捉”!以案为鉴,正确行使手中的权力,走好人生每一步。而通过参观展厅“正气篇”部分的英烈榜样和时代楷模事迹,尤其是观看了焦裕禄电影片断和任长霞事迹视频剪辑,以及杨善洲把一生奉献给党和人民、自己的儿女仍在农村务农的事迹和短片,使每一个参观者都会觉得自己的灵魂得到了一次净化和洗礼,让自己在震撼和感动的同时,在心灵深处激励和鞭策着自己:干干净净做事、老老实实做人、清清白白做官!

展厅形象生动的教育方式,引起了每个党员干部的反思和共振。今年8月中旬,我们与自治区党委组织部联合下发《关于组织党员干部到自治区廉政警示教育中心开展教育的通知》,开始组织全区党员干部分期分批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截至11月底,共组织市、县(区)和区直部门168个单位到展厅参观,接受教育的党员干部达1.5万人(次)。

(自治区纪委宣传部)

(关键词：“两个责任”新路径)

青铜峡市《一本清》夯实“两个责任”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作出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的重大抉择。如何理解“两个责任”?如何履行好“两个责任”?青铜峡市委按照“各司其职,分解落实;各负其责,分担奖罚;纪委专责,执纪监督”的原则,确立了“5+3”工作模式,狠抓“两个责任”落实。为了使各级党组织和纪委切实负起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重点围绕“怎样履职”和解决“为什么抓”、“谁来抓”、“抓什么”、“怎么抓”和“抓到什么效果”的问题,编制了《青铜峡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本清》,明确和规范各级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的工作程序、方法步骤和具体要求。“一本清”收录了56项相关工作具体要求的指导性内容,其中,主体责任篇包括领导责任、示范责任、教育责任、管理责任和检查考核责任五大责任38项具体工作内容;监督责任篇包括组织协调、监督检查和执纪问责三大责任18项具体工作内容。青铜峡市推行“一本清”,夯实了“两个责任”的做法得到各级组织和领导的肯定,题为《青铜峡市印发《一本清》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在《宁夏廉政网》刊登。

“5+3”创新工作思路,《一本清》规范细化责任。坚持运用“知责、明责、压责、担责、履责、查责、述责、评责、追责、问责”“十责”机制,紧固“两个责任”链条,促使各级党组织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上“不放手”,党委书记“不用手”,党委班子成员在分管领域的党风廉政建设上“不缩手”,有力保障了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地坐实”。市委、政府全面领导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紧抓“两个责任”,逐级传

导压力、层层抓好落实。结合实际,制定《青铜峡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实施办法》,创新“5+3”工作思路,明确党委(党组)的五大主体责任和纪检监察机关的三大监督责任,细化27项具体任务。印发了550本《青铜峡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本清》和350册《青铜峡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工作指南》,规范指导各级党组织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工作,印发了《2014年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主要任务及分工》,明确分工,细化责任,各级党组织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层层签订目标责任书,切实抓好责任分解、检查考核和责任追究,确保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落实到位。

“五个五工作法”破解基层“五不抓”难题。在农村全面推行“五个五工作法”,破解了基层“五不抓”难题。实行镇“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制度,制定了《青铜峡市全面实行党政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九条规定》,建立健全了干部人事、财务、物资采购、行政审批、工程建设“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决策、纪委监督”的工作机制,加强了对“一把手”的廉政监督,解决了党风廉政建设主要领导“无力抓”,班子成员“不能抓”的问题。全市8个镇全部建立了专业合作组织、劳务服务公司、长效培训基地、民主管理办法、办事服务中心“五个平台”,增强集体经济发展动力、激发农民群众增收活力、提高农民群众致富能力、凝聚基层党组织的合力、提升干部服务群众效力,解决了农村党风廉政建设“不真抓”的问题。明确镇纪委党务政务村务民主决策、“三公经费”开支、惠农政策执行、民生工程建设“五个全程监督”,有效解决了镇纪委“不敢抓”的问题,实现了党委落实主体责任意识进一步强化,强农惠农政策全面落实,有力地保障了农民群众合法利益

本期视点

不受侵犯。

“五不腐”机制强化部门廉政风险防控。在部门构建了“五不腐”机制,不断强化部门廉政风险防控。深入开展全面开展勤政廉政提醒谈话活动、家庭助廉活动,抓早抓小,及时提醒和纠正,防微杜渐,编制“廉政网”,构建了“不准腐”的责任机制。按照《青铜峡市全面实行党政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九条规定》要求,各部门对干部人事、财务、物资采购、行政审批、工程建设招投标工作,严格执行党政一把手“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构建了“不能腐”的制度机制。市水务局的做法在《吴忠纪检监察》转发、交流。突出廉政教育、风险防控、行政审批和监督检查四个重点,开展了“执行纪律、从我做起,落实规定、向我看齐”百日专项治理活动、抓纪律,转作风、抓勤廉,塑形象、抓执行,提效率活动、对得起组织、对得起良心、对得起家人活动,构建了“不想腐”的教育机制。着力推动决策、监督、用人、资金拨付、审计和评议等公开,加强对规划许可制、投资控制制、竞争立项制、资金保障制、绩效评价制为主要内容的项目管理的监督,构建了“不易腐”的监督机制。坚决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自治区若干规定和吴忠市实施办法等相关纪律规定。目前,已初核各类信件 50 件,立案 22 件,涉及科级干部 10 人,给予党政纪处分 19 人,收回违规资金 22.3 万元,构建了“不敢腐”的惩治机制。

《青铜峡市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一本清》,进一步指导各级党组织全面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破解了困扰全市基层领导干部对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不想抓、不会抓、不能抓、不真抓、不敢抓的难题,也提示各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按照《一本清》上明确的“一岗双责”内容要求实时开展工作,做到了“责任清、情况明、数字准、作风正、工作实”,真正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扛在肩上、放在心上、抓在手上。(青铜峡市纪委监察局)

永宁县建立党政主要领导干部
述廉机制推动主体责任落实

为进一步健全监督制约机制,强化经常性廉政教育,增强领导干部廉洁从政和接受监督的意识,促进党委(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有效落实,在全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中开展向县委、纪委专项述廉工作。

积极实践,推进党委主体责任落实。2014 年 6 月中旬,县委召开县委常委会议,确定召开党政主要领导向县委专题述廉工作,并下发通知,明确了专题述廉会议召开的时间、内容、对象和评议人员。7 月下旬,由县纪委配合县委办组织实施了由 20 名县处级领导和 72 名乡镇部门党政主要领导向县委集中述廉的专题会议。会上,2 名县处级领导代表从“在分管业务和部门中如何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及自身廉洁从政情况”两方面向县委进行述廉,8 名乡镇、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代表从“学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执行县委、政府决议决定情况、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情况、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个人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等五个方面向县委集中述廉,其余参会领导向大会提交了书面的述廉报告,并由述廉大会邀请的县委委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进行现场评议,评议结果由纪委进行汇总,及时反馈给县委和组织部,作为评价考核领导干部的依据。

规范制度,确保述廉工作常态化。述廉会议结束后,县委提出明确要求,要将这一工作以制度形式规定下来。县纪委及时安排部署,起草具体的实施意见,几经易稿,《永宁县党政主要领导干部述廉实施办法》(简称《述廉办法》)经县委常委会议审议通过,印发全县各级党组织。《述廉办法》对述廉的对象、内容、组织评议、结果运用进行了明确,对述廉方式作

了具体规定:一是向县委全委会述廉。由县委常委确定述廉时间,县纪委和县委办共同组织实施,每年不少于1次;二是向县纪委全会述廉。述廉对象包括在职的县处级领导、乡镇、部门党政主要负责人。由县纪委根据每年纪委会召开时间确定,并组织实施;三是专项述廉。述廉对象主要是重点领域、重点部门的主要负责人以及需要述廉的人员。由县纪委、县委办共同协定述廉时间、述廉人数和具体对象,并组织实施,一年不少于2次。《述廉办法》将述廉工作制度化、长态化。

一直以来,县委对各级党政班子及成员年终考核要求其提交书面的述职述廉材料,没有现场专项述廉、公开评议等过程,更多的是形式化,结果运用不能体现。通过今年开展向县委集中述廉会议,并且将该项工作以制度形式常态化,将测评结果及时反馈给县委和组织部门,作为评价、考核、任用领导干部的重要依据,促使各级党政领导进一步提高落实党委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的意识,推进建立惩治和预防腐败体系的自觉性和主动性。

(永宁县纪委监委)

(关键词:巡视工作新成果)

巡视机构改进巡视方法提高巡视效果

今年以来,自治区党委巡视组分别对自治区司法厅、农牧厅、经信委、住建厅、交通厅和固原市、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开展了常规巡视,同时延伸巡视了自治区非公有制经济服务局、公路管理局、公路建设管理局、人防办和彭阳县。巡视期间,各巡视组始终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这个中心,进一步突出“两个责任”,聚焦“四个着力”,改进工作方法,发现了一些党员领导干部的违纪违法问题线索,巡视工作质量和水平有了较大提升,受到自治区党委和巡视工作领导小组的肯定。

第一,更加注重细节准备,奠定良好工作基础。进驻前,巡视办充分发挥综合协调作用,积极组织做好征求意见等各项准备工作。一是做好思想准备。组织召开巡视工作动员部署会,认真传达学习中央和自治区党委有关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精神,教育和引导巡视干部进一步统一思想,增强做好巡视工作的使命感和责任感。二是做好信息准备。召开巡视工作协调会,听取自治区纪委组织部、审计厅、信访局等有关部门的意见,掌握有关领导干部第一手问题

线索。同时,邀请被巡视单位有关领导,详细介绍被巡视单位的有关情况,增强巡视工作的针对性。三是做好方案准备。在充分征求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巡视组经过认真分析研究,制定了工作方案,有针对性地提出了比较具体的工作措施。四是做好材料准备。巡视组要求被巡视单位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认真自查,并在一周内提供书面材料。材料要求不谈成绩、只谈问题,且每个问题要明确具体,有数据作支撑,有事例当佐证。每份自查材料由组长亲自把关,不符合要求的打回重写。

第二,更加注重信访工作,畅通反映问题渠道。各巡视组坚持把信访作为发现问题的主要渠道,不断强化工作责任,改进工作措施,畅通群众反映问题的渠道。一是公布信访方式。进驻前,巡视办通过宁夏日报等媒体发布巡视公告,公布了信访举报电话。进驻后,各巡视组又发放了征求意见表,在适当场合设置了举报信箱,进一步方便群众反映问题。二是明确工作责任。各巡视组分别指定1名年龄较大、工作经验丰富的同志专门负责信访工作。一些涉及个人诉求、不属于巡视工作范围的信访件,由被巡视单位纪检委(组)派人协助办理。三是及时分析研判。各巡视组长坚持每天都听取信访情

本期视点

况报告,研究处理比较具体和有价值的举报信件。对“四个着力”范围内特别是涉及领导干部问题的信访件,巡视组亲自处理;对巡视范围外的信访件则及时移交自治区纪委、信访局办理;对一些内容具体、可查性强的信访件移交被巡视单位纪检组(委)快查快办,赢得干部群众的支持信任。四是积极应对舆情。巡视期间,各巡视组积极协调有关方面,及时稳妥处理互联网上出现的各类不实信息和突发事件,防止了一些负面影响,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果。

第三,更加突出问题导向,深入聚集“四个着力”。各巡视组始终坚持问题导向,把工作重点放在发现领导班子及其成员问题线索上,紧密围绕发现问题拓宽思路、创新方法。在具体工作中,要求每个谈话对象对被巡视党组织领导班子及成员、本单位领导班子及成员存在的问题必谈,对自身在遵守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方面存在的问题必谈,大大增强了个别谈话的有效性;本着“可控制、不惊动”原则,直接找知情人、反映人了解,或询问在押犯和嫌疑人了解情况;加大明查暗访力度,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行风监督员以及新闻媒体密切配合,发现一起问题督促处理一起问题。在全力查找“四个着力”方面问题的同时,还注重了解其他重大或倾向性问题,并有针对性地向自治区党委、政府提出工作建议。如,第一巡视组发现我区工业经济项目资金使用存在的问题后,在深入调研基础上撰写了专题报告,向自治区党委及有关部门提出了多项对策建议。

第四,更加注重各方联动,借力发现问题线索。为了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各巡视组主动协调纪检、审计等部门的干部,提前介入,参与对一些问题的核查了解。如,第四巡视组进驻后,收到反映该厅副厅长杨某问题线索的信访件5件,反映其借进人、提拔干部之机,大肆收受贿赂,生活上奢侈浪费,家庭收

入与支出明显不一致等问题。巡视组在深入调查了解的基础上,协调纪检干部提前介入,重点约谈相关知情人,“下沉一级”到其担任过领导职务的地方调研,到信访反映集中的地方实地走访,对其《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表》相关内容进行了核查,为案件突破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第五,更加注重自身建设,塑造干部良好形象。巡视机构党总支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经常组织党员干部加强政治理论和业务知识学习,加强对巡视干部的思想政治教育。一是重视加强学习。巡视组、办始终坚持学习与工作相结合,学理论与学业务相结合,进一步凝聚思想共识,提高认识问题、发现问题和分析问题的能力。二是严明工作纪律。巡视办专门印发了《巡视机构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精神的意见》《巡视机构后勤和财务管理办法》等。巡视组全体干部坚决落实八项规定,自觉遵守巡视纪律,不接受任何单位和个人宴请,不接受被巡视单位的任何馈赠,不去任何名胜古迹和旅游景点,维护了巡视干部的良好形象。三是严格保守秘密。巡视办研究制定了《巡视机构定密办法》《巡视工作人员保密守则》。各巡视组分别指定了保密员,明确了工作职责。组办领导逢会必强调、平时常检查,要求离开房间必须关闭工作电脑,必须将所有涉密文件及资料入柜加锁,有效防止了失泄密事件的发生。

通过本轮巡视,共发现被巡视单位“四个着力”方面存在的问题73个,向自治区党委、政府提出工作建议2条,向被巡视单位提出工作建议68条;发现领导干部违纪违法问题线索40件,涉及厅级干部9人,处级干部11人,其他干部6人。其中,交通运输厅副厅长杨某因为违纪违法问题已经被自治区纪委双规,此次巡视工作的成果得到了有效运用,形成了有力震慑,坚决遏制了腐败蔓延的势头。

(自治区党委巡视工作办公室)

努力构建不想腐 不敢腐 不能腐的体制机制

——从七个方面看作风建设、反腐倡廉进入新常态

■ 周凌华

2012年12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这是新一届中央领导集体对全党和全国人民作出的庄严承诺,体现了“治国必先治党、治党务必从严”的坚定决心。两年来,中央政治局带头践行“八项规定”,在全党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在正风肃纪、反腐倡廉中多措并举,七管齐下,有力地遏制了腐败的蔓延态势,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得到有效的恢复和发扬,使作风建设、反腐倡廉进入了一个新常态。

一、八项规定:既拉“高压线”又通“高压电”

没有规矩就不成方圆。2012年12月4日,正值十八大召开后不久,中央政治局迅速出台“八项规定”,打出作风建设、反腐倡廉第一拳。2013年1月,中央又出台“六条禁令”,严禁用公款搞相互走访、送礼、宴请等拜年活动等不正之风。从而架起了正风肃纪的“高压线”,这是加强作风建设、做好反腐倡廉的基础。地方和相关部门根据中央规定和禁令的精神出台相应的规章制度,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出台的38项公务接待禁令,就是中央“八项规定”和“六条禁令”的具体化。

为达到令行禁止的效果,中纪委将“八项规定”和“六条禁令”的“高压线”通上了“高压电”,使“触电”者都受到相应的惩处,做到既“打雷”又“下雨”。

2013年3月,中纪委首次对6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六条禁令”精神的典型问题发出通报。这6起案例实际上就是当前党内流行的六类不正之风:公款宴请个人朋友,借工作之机用公款大吃大喝,违规借车,在辖区外召开务虚会、参观景区,节日期间乱发物资补助,借新办公场所搬迁之机大摆宴席。这些在过去经常看到、见怪不怪的现象现在都在正风肃纪的范围之内,并受到应有的惩处,消除了干部队伍中部分人存在的等待观望、“避风头”等心理。随着中纪委分批通报,彰显了制度执行的刚性。

与常规的纪律相比,“八项规定”和“六条禁令”更具有现实性和针对性,更重要的是做到了令行禁止,从中央到地方纪检部门对触犯“高压线”者严肃查处,决不甘心手软。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从而起到了震慑作用。

二、正风肃纪:既抓“节点”又抓“盲点”

中国是一个“人情”国家,有些别有企图的人往往借节日期间向有所需求的官员送礼行贿。对此,有些领导干部觉得人情难却,往往予以接受,殊不料,这种“温水煮青蛙”方式,使一些干部在不知不觉中被所谓的“人情”套住,继而为其所利用,甚至走上违法乱纪之路。

为帮助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把好节日这一关,中纪委紧盯关键节点步步推进,每逢节日来临之前都出台相应的禁令:中秋、国庆到来之前,出台严

学习思考

禁用公款送月饼等禁令；元旦、春节来临之际，出台严禁用公款购买、印制、寄送贺年卡，严禁用公款购买赠送烟花爆竹、烟酒、花卉、食品等年货节礼等规定……通过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地抓，积小胜为大胜，将一年的各个“节点”连成一条线，从而有效地筑起了反腐倡廉的预防“长城”。

随着正风肃纪活动的不断推进，有的人将公款消费的不正之风转入了隐秘之处，“私人会所”就是其中之一。这些私人会所或隐于不为人所知的胡同僻巷，或藏于风景怡人的公园农庄，成了人们视线的“盲点”。为此，中纪委又及时将监督点延伸到这些私人会所，会同中央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发出通知，要求严肃整治“会所中的歪风”，严查党员领导干部出入私人会所。随后，北京首先关闭了公园中的私人会所，紧接着杭州关闭了西湖边的高档会所……全国各地全力推进整治“会所中的歪风”专项工作，严肃查处出入会所吃喝玩乐等违规违纪行为。各单位领导干部带头签承诺书，承诺不出入私人会所，自觉接受党组织和人民群众监督。随着一个个“盲点”的扫除，使公务人员不正当的吃喝玩乐难有藏身之处。

三、反腐倡廉：既打“老虎”又拍“苍蝇”

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共产党第十八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二次全体会议上，提出了“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的预防和惩治腐败的举措，要求既坚决查处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又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徐才厚、周永康等高官相继被查，足见中国共产党反腐败决心之大。而对那些搞不正之风“苍蝇式”的小腐败，群众对此有的无可奈何，有的背地骂娘。这些搞不正之风者犹如嗡嗡乱飞“苍蝇”，撒播病菌，具有很强的社会危害性，从地方到军队，从机关到国企，都可看到其影子，对国家和社会的蚕食不亚于“老虎”的鲸吞。拍“苍蝇”，就是要铲除腐败现象滋生

蔓延的土壤，从源头上有效防治“老虎式”的大腐败的产生。

在反腐倡廉中，拍“苍蝇”惩治的是少数，但教育了大多数，使广大党员干部引以为戒，起到了警钟长鸣的作用。实践表明，每个党员干部都是党的肌体上的细胞，只有自觉规范自身的行为，自觉接受组织和群众的监督，才能保持共产党人清正廉洁的本色。

四、教育实践：既抓“督导”又抓“督查”

在全党开展以为民务实清廉为主要内容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是新时期党内从严治党、实现自我净化的重要举措。中央高度重视、群众普遍拥护，全党全社会抱有很高的期待。做好督导工作是促进教育实践活动健康深入发展的重要保证，为此，活动一开始党中央决定层层委派督导组，强化督导措施，严格督导过程，提高督导质量，及时发现和推动解决倾向性、苗头性、潜在性问题，确保教育实践活动不虚、不空、不偏、不走过场，从而取得了人民群众满意的效果。通过两批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四风”得到有力整治，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教育实践活动无止境，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上强调，这一次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基本结束了，但贯彻党的群众路线、保持党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的历史进程永远不会结束。活动收尾绝不是作风建设收场，必须以锲而不舍、驰而不息的决心和毅力，把作风建设不断引向深入。为此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关于深化“四风”整治、巩固和拓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的指导意见》，要求切实兑现承诺，持续深入抓好整改落实，强化源头治理，健全和落实改进作风常态化制度，并派出督查组，定期对作风建设进行督查，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

作风建设改到深处是坚持。从“督导”到“督查”虽是一字之别，但表明了工作重心的转移，“导”重

在集中教育活动中的引导，“查”重在监督教育活动成果的落实，防止教育实践活动曲终人散、作风良好势头戛然而止，使活动中作出的公开承诺、制定的整改措施落实到位，切实把作风建设抓常、抓细、抓长，使各级党组织牢固树立持续整改、长期整改的思想，从而以锲而不舍、驰而不息的决心和毅力，推进作风建设经常化。

五、巡视工作：既开“日光亮”又架“探照灯”

十八大以来，中央已经开展了五轮巡视工作，实现了全国31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全覆盖。巡视以来，发现了一批突出的问题线索。截止目前，中央纪委对巡视发现的苏荣、申维辰、万庆良、杜善学、谭力、武长顺、梁滨等30多人的问题线索进行立案审查，中央组织部对70多个重点问题进行了专项督查，处理有关责任人员400多人。

经中央批准，2014年第三轮中央巡视从11月25日开始对2个中央国家机关、8家中央企业和3个事业单位、群团展开专项巡视。11月30日，13个中央巡视组已经全部进驻到被巡视单位，并向社会公布了举报电话和信箱。本轮巡视是中央首次全面开展专项巡视，是党中央创新巡视方式和实现巡视全覆盖的重大举措，和常规巡视相比，专项巡视以问题为导向，时间缩减为1个月。巡视前，专项巡视组认真听取有关部门意见，研究巡视对象特点，带着具体问题进驻。在巡视期间，专项巡视组简化工作程序，聚焦重点人、重点事、重点问题，短时间把突出问题弄清楚。

如果说常规巡视是党内监督的“日光灯”的话，那么专项巡视就如同“探照灯”；如果说常规巡视是不带目标找问题，那么专项巡视对着问题找线索。所以说专项巡视特点是时间虽短，但问题相对集中，只要找到相应的线索，就能达到精准打击之目的。常规巡视和专项巡视相结合，就将全面清查和重点清查

统一起来，使违纪违法者难以藏身。

六、率先垂范：既“正人”又“正己”。

正人必先正己，律己才能律人。中央怎么做，上层怎么做，领导干部怎么做，全党都在看。在作风建设中，党中央制定了一系列规范党内高层作风问题的制度，中央政治局带头围绕落实“八项规定”，身体力行，为端正党风政风率先垂范，在视察活动中轻车简从，接地气，知民情，重实效，作表率。在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期间，中央政治局常委同志建立联系点并全程指导，深入联系点真诚谈心，对工作进行具体帮助。各级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以向我看齐的姿态听意见、摆问题、管自身、抓督查，发挥示范作用。实践证明，各级领导干部敢于拿自己开刀，解决问题才能势如破竹，改进工作才能立竿见影。

打铁还需自身硬。纪委作为党内专门监督机关，对自身的监督更加严格，执行纪律更加刚性。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纪委书记王岐山指出，中央纪委加大监督执纪、审查办案全过程的管理力度，对跑风漏气、以案谋私等违纪违法行为零容忍，坚决查处绝不手软。纪检监察机关首先在本系统开展清退会员卡活动，对纪检监察干部违反“八项规定”的案件一律点名道姓公开曝光，接受群众监督和媒体监督。中央纪委还专门成立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加强对中央纪委监察部机关、各省区市、中央和国家机关纪检监察干部的执纪情况进行监督，用铁的纪律打造过硬队伍，努力实现治理能力现代化。

七、制度建设：既“治标”又“治本”

小平同志指出：“制度问题带有根本性、全局性、稳定性和长期性”，解决作风问题根本靠制度。为此，中央要求各地、各部门切实加强制度建设，认真执行中央出台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下转20页）

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 根治作风沉疴



■ 李发强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要以法治思维和法治方法抓作风建设，实现作风建设的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注重从体制机制上堵塞滋生“四风”的漏洞，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良好风气，是新时期群众路线法治化和刚性化的体现，是对我们党一以贯之的工作作风和工作路线的坚持和发展。

一要坚持正风肃纪，在纠正四风、落实八项规定上取得新成效。依法治国依靠好的党风，依规治党促进党风建设。以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为切入点狠刹“四风”，是新时期依规治党的创新之举、典范之举。从实际情况来看，中央三令五申、重重禁令强力纠正“四风”之下，依有少数人处心积虑钻制度的空子，甚至费尽心思搞“七十二变”。比如，有的党员干部躲进“培训中心”、“内部食堂”、“私家会所”大吃大喝，有的“不吃公款吃老板”，有的“不打高尔夫球改打猎”等。这说明，“四风”病源还在、病根未除，仍停留在“不敢”层面，“不能”、“不想”的问题还远没有解决。要继续加大正风肃纪力度，以最严格的标准、最严厉的措施治理作风问题，形成有力震慑。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不坚持不足以深化，不深化也无以坚持。当前，改进作风到了节骨眼上，干部群众最担心的是问题反弹。要抓常、抓细、抓长，锲而不舍、驰而不息，决不能紧一阵松一阵、进一步退两步，决不让“四风”问题反弹回潮。要盯住一个个具体问题，以具体问题的突破，带动作风的整体转变。要坚持抓小抓早，严惩不

正之风抓小案；强化小事问责抓小过；紧盯“节点”抓小节；关注“不勤政”行为早告诫；加大约谈力度早提醒。要进一步畅通社会监督渠道，依靠群众和媒体开展监督。要加大执纪查处和点名曝光力度，持续释放执纪必严的强烈信号。改进作风最终还要靠制度，要在实践中细化制度，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制度执行力，不断建立健全改进作风的长效机制。

二要坚持法纪平等，在查办案件、严惩腐败上取得新成效。法律是块铁，谁碰谁流血；党纪是块钢，谁碰谁遭殃。十八大以来，我们对违纪违法行为零容忍，惩治腐败力度空前、成效瞩目。但在如此高压态势下，仍有一些党员干部不收手、甚至变本加厉。要坚持有案必查、有腐必反、有贪必肃，始终保持反腐败的高压态势。要坚持“老虎”“苍蝇”一起打，既查处发生在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中滥用职权、贪污贿赂、失职渎职等案件，又要着力查处发生在群众身边“职级不高，但影响较大；金额不多，但性质恶劣；事情不大，但反映强烈”的“三不”案件，以“零容忍”的态度严惩腐败。对群众信访举报的有关问题，要严格依纪依法进行处置，发现涉案线索的，认真组织核查；存在违纪违法问题的，不管涉及什么人，都一查到底，决不搞“法处施恩”、“法不责众”。要坚持“一案三书制度”，每查办一起腐败案件，要对发案单位下发处分决定书、处分决定执行告知书和党风廉政建设建议书，以案促改，建章立制，堵塞漏洞。要提高查办案

件规范化水平,进一步优化办案流程,规范线索管理,提高办案效率,健全腐败案件及时揭露、发现和有效查处的工作机制。

三要开展专项整治,在优化发展环境、利民惠民便民上取得新成效。依法治国、依法反腐,环境是保障。环境就是生产力,就是吸引力,就是竞争力。以行政审批、资源配置、政府采购、资金分配等权力密集的关键环节和以司法、教育、医疗、社保等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领域为切入点,进一步堵塞管理漏洞,提升服务效能,优化发展环境。要清政风,以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为重点,进一步规范简化行政审批、优化办事流程,大力推进政务、党务等办事公开,坚决整治散、懒、玩、浮、拖、推等突出问题,让全社会享受到务实、清廉、高效的服务。要纠行风,坚持为民、公平、便捷,以基层一线单位和窗口单位为突破口,从“朝上看”向“朝下看”转变,从“不能办”向“怎么办”转变,从“权力说了算”向“法规说了算”转变,坚决整治门好进、脸好看,但事依然难办,特别是顶风违纪,吃拿卡要等问题。让企业和百姓有事不用求人,办事不用吃请,急事不用久等。要正社风,积极倡导勤劳节俭、重德守法,教育引导全社会摒弃逢事请吃送礼、

(上接 18 页)浪费条例》等文件精神,针对存在问题,修订完善或制定相应配套措施,坚决防止上有政策下有对策、无视制度规定的行为,并按照作风建设要求、体现机关和干部管理规律、反映行业和领域特点,搞好制度承接,抓好新旧制度衔接,确保出台的每项制度行得通、有效果、管长久。

同时,进一步完善反腐制度建设,围绕权力运行扎紧织密制度笼子。就反腐而言,十八大后,中央以治标为主,为治本赢得时间;十八届四中全会提出依法治国后,王岐山同志明确指出“要加大治本的力度”,注重党内法规同国家法律的有机衔接,不断完善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相关党规党纪和法律法规。

如果说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宗旨意识,解决的是

大操大办、铺张浪费、相互攀比等陈规陋习,努力形成崇尚法治、相信科学、遵守公德、助人为乐、劳动致富、勤俭节约的良好风尚。

四要坚持从严治吏,在匡正选人用人风气、刷新吏治上取得新成效。从严治党重在从严治吏。要把匡正选人用人风气作为刷新吏治的核心,从严坚持新时期好干部标准,旗帜鲜明地树立“德才兼备、以德为先、以廉为基”的用人导向,让那些跑官要官、买官卖官的人失去市场,真正让那些吃苦的人吃香、实干的人实惠、有为的人有位,让广大干部专心谋事、用心做事,在干事创业中求进步、谋发展,有盼头、有劲头。要把严肃党规党纪作为刷新吏治的关键,进一步加强干部的日常监督管理,严格落实和完善干部选拔任用责任追究制度,对那些违规用人、用人失察、用人不当行为,做到有举必查、有查必果、有错必纠,对查实有问题的严肃处理、严厉警示、严格问责。要把整治为官不为作为刷新吏治的重点,对不履职、不担责、不作为,不求有功、但求无过的党员干部,要严肃问责,该处理的处理,该调整的调整,决不姑息迁就,形成能者上、平者让、庸者下的用人导向。■ (作者单位:银川市纪委)

党员干部“不想腐”的问题;持续保持高压态势,以零容忍态度惩治腐败,解决的是党员干部“不敢腐”的问题;那么加强制度建设,强化日常管理和监督,完善激励和问责机制,解决的是党员干部“不能腐”的问题,这是真正的治本之举。

习近平总书记告诫全党同志:“作风问题关系党的生死存亡。”并强调指出:“坚定不移把反腐倡廉建设引向深入”。两年来,党中央在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中七项有力的举措,其目的是着力构建一个不想腐、不敢腐、不能腐的体制机制,这就是当前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的新常态。在如此形势下,谁还敢我行我素、依然故我,就要为党改进作风付出代价!■

(作者单位:浙江省台州市人大常委会研究室)

“一长制”下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困局与破局

■ 牛廷伟

扎实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既是充分发扬党内民主、保持和发展党的先进性、纯洁性的内在要求,也是党内重要的防错纠错机制。习近平总书记认为它是“清除党内政治灰尘和政治微生物的有力武器。”增强各级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需要我们大力继承和发扬整风精神,切实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武器,为全党同志在高度政治自觉和文化自觉基础上切实增强自我净化、自我完善、自我革新、自我提高能力开辟永不枯竭的活力源泉。

一、“一长制”下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困局

所谓“一长制”就是指“一把手”负责制。这种权力高度集中的管理体制,优点在于避免九龙治水、议而不决的高成本决策弊端,形成高效、快捷的决策机制,它的弊端则在于容易造成“家长制”和“一言堂”等滥权后果,造成唯我独尊、独断专行的霸道作风,对健康有序的党内政治生活产生着不容忽视的侵蚀和抑制作用,制约着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实践效果。究其原因:

(一)党规中权力制衡机制和权利保障机制尚不健全

一是权力行使上存在“软约束”。在权力还没有被完全装进制度笼子的情况下,少数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自视高人一等,胜人一筹,往往不能以一个普通党员的身份和心态参加党员民主生活会,甚至长期不过组织生活,或者仅仅是象征性地参加本

单位的党员民主生活会,缺乏平等意识和民主作风,既不与普通党员谈心交流,也不做诚恳的思想剖析,更不可能真心实意地接受他们对自己工作作风、思想作风、生活作风等方面的批评意见,闻过则喜,从善如流,缺乏自我批评精神和谦虚谨慎态度,视班子内的其他领导成员为陪衬,使其民主权利得不到充分发挥,正确意见得不到充分表达,合理建议得不到充分尊重。

二是权力制衡上存在“软操作”。集体领导、民主集中是我们党的基本组织制度和领导制度。但少数党员领导干部特别是“一把手”的家长制作风和“一言堂”现象却妨碍着党内民主的充分发扬。在潜规则盛行的情况下,班子内的其他领导成员通常都唯“一把手”的马首是瞻,对“一把手”的意见很少提出异议,更不会明确表示反对。同时,慑于领导者的权势和出于对自身利益安全的考虑,多数党员会“集体失语”,要么是顾左右而言他,扬汤止沸,隔靴搔痒,说些不疼不痒、不咸不淡的话;要么是三缄其口,默不作声;要么是为领导涂脂抹粉,评功摆好,把民主生活会变成了歌功颂德会和集体按摩会,就使“一把手”的滥权渎职行为几乎得不到来自党内的任何实质性约束和有效抗衡,许多原本应该能够防患于未然或者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损失的错误决策和腐败行径得以大行其道。

三是权利保障上存在“软支撑”。虽有《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试行)》和《党内监督条例》等党内法规,但在运行过

程中操作性不强和执行力不够,对党组织领导班子尤其是“一把手”弱监、虚监等现象却大量存在。同时,普通党员在民主权利受到侵犯时权利救济渠道不畅,处境艰难,敢于讲真话、说实话而遭打击报复等现象挑战着人们的政治勇气和文化信仰,使得不少人“口将言而噤嚅,足将行而趑趄”,瞻前顾后,如履薄冰,不敢大胆行使民主权利。党内健康有序、公平合理批评环境的缺失和批评精神的匮乏,妨碍着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的有效开展,导致一些机关单位在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方面“像雾像雨又像风”,领导干部把“表态”变成了“表演”,由“包公”变成了“济公”。

(二)受到污染的党内政治生态环境制约着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扎实有效开展

在当前“一把手”权力高度集中的前提下,其职务因素和非职务因素或多或少影响着下属的行为选择。同时,社会酱缸文化也消解和扭曲着党内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扎实有效开展。

一是不坚持原则、不讲真话的不良风气在党内颇有市场,缺乏真诚友善的话语环境。著名作家赵树理在他的小说《李有才板话》中刻画的人物张得贵对待村长王恒元的态度(“张得贵,真好汉,跟着恒元舌头转。恒元说个长,得贵说不短;恒元说个方,得贵说不圆;恒元说个公鸡能下蛋,得贵就说亲眼见;恒元说个砂锅能砸蒜,得贵就说砸不烂。”),在党内生活中不乏其人。我们司空见惯的是,党内多闻逢迎之声和阿谀之词,少见直言不讳、推心置腹的批评和诚恳坦率、无私无畏的自我批评,使得原本能够在民主生活会上正常开展的批评与自我批评大打折扣,异常艰难。人们害怕以言获罪,源于“赏之使谏,尚恐不言;罪其敢言,孰敢献纳?”的社会心态,一些人把“圆滑”视为成熟,把“世故”当成稳重,“批评上级放礼炮,批评同级放哑炮,批评下级放空炮”,讨巧卖乖,明哲保身,回避矛盾,装傻

充愣,是非面前不开口,遇到矛盾绕着走,从而为“一把手”的擅权专断提供了广阔的施展空间。

二是部分党员自私自利的小农意识根深蒂固,恪守“各人自扫门前雪,莫管他人瓦上霜”的处事原则,妨碍着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有效开展。从党员领导干部层面上讲,有人怕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会挑起矛盾、怕扩大事态、怕局面失控,怕丢失选票,陷自己于被动尴尬的困境,得不偿失。从普通党员的层面上讲,部分党员党性观念淡薄,投机思想严重,奉行“多栽花,少栽刺”的处世原则,不讲真话讲假话,不守原则顾情面,不辩是非重关系。从整个党员队伍的思想现状来看,庸俗关系学、好人主义思想和“滑头哲学”在党内潜滋暗长,致使一些党员是非不分,美丑不辨,当着领导的面“拥护”的多,相互恭维的多,说到问题轻描淡写,谈到缺点浮光掠影,背后则牢骚满腹,怨声载道。党内的正气得不到高扬,歪风得不到抑制,日益肆虐的“破窗效应”制约着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的扎实开展。

三是“枪打出头鸟”、“出头的椽子先烂”等封建没落思想遗毒仍有余威,制约着普通党员大胆行使民主权利。在我国民主法治还不健全、社会政治生活中人治色彩比较浓厚的现实情况下,怕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得罪人,尤其是怕得罪“一把手”引火烧身和遭到打击报复是相当一部分普通党员公开的心结。他们私下摇唇鼓舌,义愤填膺,但在公开场合却完全不同,优孟衣冠,长袖善舞,甚至趋炎附势,精于奉迎。酱缸文化使党内不良政治生态得不到有效抵制和净化。现实生活中,因为得罪“一把手”而遭到形形色色打击报复、落得悲惨结局的事例数不胜数,让人们往往谈虎色变,噤若寒蝉。

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一些地方和部门的民主生活会上,那些不咸不淡、不痛不痒的内容时常成为民主生活会的一大主题,那些老生常谈的批评与自我批评用词,被斥为精心彩排

学习思考

后的“完美话剧”，遭到群众的诟病和嘲笑。显然，这有悖于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活动初衷，无助于增强党的凝聚力、战斗力和生命力，必须引起我们的高度重视，严明纪律，健全制度，加强监督，跟踪问效，使之规范化和长效化。

二、破解“一长制”下制约有效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难题的路径探索

习近平总书记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65 周年招待会上的讲话中强调指出：“凡是影响党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的问题都要全力克服，凡是损害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的病症都要彻底医治，凡是滋生在党的健康肌体上的毒瘤都要坚决祛除，使中国共产党始终同人民心连心、同呼吸、共命运。”他在 2014 年 10 月 8 日召开的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上就新形势下坚持从严治党提出八点要求，为如何开展好批评与自我批评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我们要从强化对各级领导班子特别是对“一把手”的监督制约上入手，从净化党内政治生态的战略高度入手，真正让批评与自我批评这个锐利思想武器在强党性、正党风、立党威上发挥出应有的政治威力。

(一)以科学的制度设计确保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严肃高效。从开展好批评与自我批评的角度看，必须坚持做到“五个结合”。一是坚持广泛征求意见和诚恳交流谈心相结合。上级党组织不仅要派员参加和督导下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还要真正深入到群众当中，进行调查走访，和党员群众交流谈心，广泛征求广大党员对本单位领导班子民主生活会的意见和建议，将此作为对民主生活会绩效评估的重要依据；二是坚持经常性评议与阶段性评议相结合。上级党组织要派人进行全程参与和跟踪问效，对民主生活会过程认真把关，促使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认真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三是坚持领导班子自

觉整改与上级组织督促检查相结合。上级党组织要切实履行严格监督检查的政治责任和工作纪律，一丝不苟，铁面无私。四是坚持组织内通报与向上级党组织汇报相结合。要根据实际情况采取适当的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向广大党员及时全面地通报民主生活会开展情况。五是坚持实事求是与客观公正相结合。每一位党员领导干部尤其是“一把手”都要严格按照民主生活会原则，从自身履行组织纪律、财经纪律、工作纪律、群众纪律等方面，真诚地向组织交心，向群众亮底。

(二)健全和完善党内巡视巡查工作制度，疏通党员合理诉求的表达渠道。如果没有巡视工作制度作为坚强后盾，没有上级党组织的大力支持，在少数“一把手”不良作风影响下，部分基层党组织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就很难做到不折不扣，扎实有效。为此，上级党组织对下级党组织的民主生活会开展情况应当进行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督导检查，严格规制，有效约束，以此确保下级党组织的批评与自我批评活动求真务实。必须大力疏通和拓宽党员意见表达渠道，激发党员“常怀忧党之心，恪尽兴党之责”的主人翁责任感，保障广大党员民主权利的充分行使，积极落实激励关怀帮扶广大党员的有关规章制度，确保权利救济机制健全畅通，以广大党员确权、强权倒逼领导班子特别是“一把手”在民主生活会上真正“红脸”“出汗”“排毒”。

(三)厘清“一把手”权力边界以优化民主集中制的运行机制。一要以副职扩权、下级强权的制度架构来制衡“一把手”的权力行径，明晰各级“一把手”的权力界线和权力清单，使其处于严格监督约束下不能“越位”“出轨”。二要大力提高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特别是“一把手”的政治涵养和人文修养，促其常行“思想体检”，勤做“扩胸运动”，虚怀若谷，襟怀坦白。三要健全党员大会或党员代

表大会制度,把基层党组织领导班子向全体党员定期做工作报告机制化和刚性化。四要积极推动建立党员议事会制度和党员监事会制度,搭建起普通党员行使权利、表达诉求、上通下联、权利救济的政治平台。五要积极发挥“一把手”牵头抓总的职能作用,把对“一把手”负总责的机关党建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落实情况的考评结果与其进退去留相挂钩,以此促进机关党建工作“提质增效”。

(四)在荡涤封建腐朽文化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党内文化建设。一要培育先进的制度文化。要大力加强党内制度文化建设,以此破除党内潜规则和特权思想,抵制封建主义残余势力以及其他各种错误思潮的负面影响,为有效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营造良好

的制度环境和文化条件。二要剔除腐朽的传统文化。各级领导干部要增强文化自觉,弘扬清风正气,用先进文化抵制和抗击腐朽文化对党内政治生活的干扰与腐蚀,从内心深处唱响“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的正气歌。三要弘扬优秀的民族文化。要将信德文化、诚信文化、耻感文化、廉政文化建设不断引向深入,以党风建设的强大正能量净化党内政治生态。四要重构民主的政治文化。要切实疏浚“言塞湖”,消除“肠梗阻”,促进党内同志间平等权利关系的构建,畅通党内意见表达渠道,努力促进党内和谐,为优化部门政治生态提供生动鲜活的文化支持和源源不断的精神动力,夯实党组织民主生活会上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的群众思想基础。

(作者系宁夏固原市委党校教授)

廉政小故事

两袖清风的于谦

古往今来,凡为官清廉、不贪钱财者,常以“两袖清风”自誉。说起它的由来,还有一段有趣的故事呢。明人都穆的《都公谭纂》记载了下面的故事。

于谦是明朝著名的民族英雄和诗人。他曾先后担任过监察御史、巡抚、兵部尚书等职。于谦作风廉洁,为人耿直。于谦生活的那个时代,朝政腐败,贪污成风,贿赂公行。当时各地官僚进京朝见皇帝,都要从本地老百姓那里搜刮许多的土特产品,诸如绢帕、蘑菇、线香等献给皇上和朝中权贵。

明朝正统年间,宦官王振以权谋私,每逢朝会,各地官僚为了讨好他,多献以珠宝白银,巡抚于谦每次进京奏事,总是不带任何礼品。他的同僚劝他说:“你虽然不献金宝、攀求权贵,也应该带一些著名的土特产如线香、蘑菇、手帕等物,送点人

情呀!”于谦笑着举起两袖风趣地说:“带有清风!”以示对那些阿谀奉承之贪官的嘲弄。两袖清风的成语从此便流传下来。

于谦曾作过《入京诗》一首:“绢帕蘑菇与线香,本资民用反为殃;清风两袖朝天去,免得闾阎话短长。”这首诗的意思是说,绢帕、蘑菇、线香这些东西本是供人民享用的,可是因为贪官污吏的搜刮,它们反而给人民带来了灾难。所以我什么也不带,只带两袖清风去朝见天子(古时,人们把随身的钱物放在袖中),免除百姓的不满。这首诗嘲笑了进贡的歪风,表现了于谦为官清廉、不愿同流合污的铮铮风骨。



关于加强派驻机构改革管理的几点思考

■ 张红莉



自治区级派驻机构是党内监督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的重要力量。准确把握派驻机构现状,推进派驻机构的改革和管理,是当前深入推进纪律检查体制改革的重大理论和实践课题。

基本情况

自治区级有派出纪工委(监察专员办)、单派驻机构、双派驻机构三种派驻模式。共有31个派驻(出)机构,编制104名,实有人员99名。其中:派出纪工委、监察专员办1个,编制6名。单派驻机构2个,编制10名,监督覆盖单位2个。双派驻机构28个,编制88名,监督覆盖单位35个。目前,工作主要呈现以下特点。

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各派驻机构认真贯彻中央纪委、自治区党委政府和自治区纪委的各项部署,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把加强对中央和自治区重大决策部署的贯彻落实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来抓,切实加强对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转作风抓发展”活动等重大决策部署的监督检查,为建设“四个宁夏”提供了有力保障。

主动履行监督职责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各派驻机构按照统一管理的要求,不断改进监督的思路、方式和手段,通过参加驻在部门党组会和行政领导班子会议,加强对驻在部门党政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监督,主动了解和掌握驻在部门领导班子及其成员在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自治区党委、政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加强作风

建设、个人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督促其正确行使权力。

坚持不懈抓作风建设的意识进一步增强。紧盯元旦、春节、五一、开斋节、中秋节等重要时间节点,下发通知,提出纪律要求。联合新闻媒体组织暗访组,对节日期间违规发放节礼、公车私用、公款吃喝、公车旅游、大操大办婚丧等情况开展明察暗访,对发现的典型问题点名道姓公开曝光,起到了很好的震慑和警示效果。

协调党组抓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的意识进一步增强。各派驻机构以《建立健全惩治和预防体系2008-2012年工作规划》部署的内容为重点,把主要任务分解到牵头单位和参与单位,明确工作标准和时限要求,确保各项工作有人抓、有目标、有措施。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对发现的问题要求限期整改到位,推动工作落实。

存在问题

领导体制不顺,独立性不强。派驻机构名义上由自治区纪委监察厅统一管理,但实际上纪检组长任驻在部门党组成员,受驻在部门党组领导,不能独立地对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有效监督。工资福利、后勤保障由驻在部门负责,独立性不强,对驻在部门有依赖性,开展监督有畏难情绪。由于体制不太顺畅,派驻机构在受谁领导、为谁负责认识上有偏差,过度依赖于驻在部门,主动向派出部门请示报告少,主动接受监督管理少。

聚焦主业不突出,重点不突出。“三转”以后,派驻机构不再分管纪检监察业务以外的工作,但实际

上工作还停留在抓教育、抓预防、建制度等方面,按部就班,重点不突出,对“三重一大”、查办案件、作风建设等投入的精力少,抓的不深入、不扎实。

监督力量分散,办案难以担当。全国省级派驻纪检监察机构平均4.7人,而我区平均是3.2人,人员偏少。一些部门违纪案件多发,与这些部门监督不力、力量分散、人员不够有直接关系。只能处理一些日常信访件的初核,遇到重大案件查办时,难以独立承担。

制度建设滞后,规范运行状况差。落实“两个责任”程序性、操作性等配套文件滞后。一些党组不知道、不支持、不接受纪检组的监督,而纪检组也很被动,叫监督才监督,主动监督难以介入。应加强问责力度,出台问责办法,解决好党组发挥主体责任和纪检组履行监督责任的方式、规程不到位所产生的矛盾。

业务能力不强,人员成长进步慢。由于派驻机构人员长期职能泛化,主业意识淡化,对纪检监察业务工作不熟悉,特别是查办案件、监督检查等实际工作能力弱,队伍整体素质不高。人员成长进步和轮岗交流较慢,出口不畅,上级关心支持不够,激励机制不到位,积极性不高。

对策建议

加快派驻机构改革步伐。一是尽快出台自治区关于派驻机构建设的实施意见,明确派驻机构职能定位、工作任务、人员配备、派驻模式和工作保障。二是抓好全覆盖。采取单独派驻和归口派驻的模式,加强管理、整合和调整等工作;对没有派驻的,要尽快进行派驻。

深化两个责任落实。一是尽快出台党组履行主体责任的追究办法,对不履行主体责任或履行不到位的,要进行问责,推动党组自觉主动地接受纪检组的监督,并支持其开展工作。二是出台派驻机构落实

监督责任程序性、规范性配套措施,明确监督的方式方法、途径,便于派驻机构更好地开展工作。三是制定派驻机构履职尽责考核办法,强化监督检查,对不作为、履职不到位的进行责任追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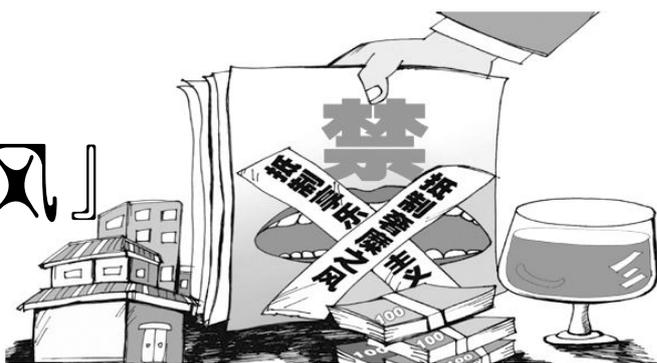
建立健全各项制度。一是建立派驻机构考核评价体系,作为衡量其履行职责的依据和标准。二是建立日常联系沟通制度,认真落实委厅领导联系派驻机构制度,及时掌握工作进展及完成情况,帮助解决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三是建立请示报告制度,派驻机构定期向自治区纪委汇报工作,自觉接受领导;负责人外出学习、考察、出国出境、婚丧喜庆等事宜及时向自治区纪委报告。四是建立情况通报制度,自治区纪委每年对派驻机构工作推进情况在全区进行通报,对典型经验和做法进行宣传;对工作推进力度小、效果不明显的通报批评。

加强管理和服务。一是抓管理,每年对派驻机构工作进行总体安排,统一部署,明确要求。二是抓指导,深入派驻机构开展专题调研,研究解决工作中的新情况新问题。三是抓考核,把日常考核、年终考核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有机地结合起来,突出考核的针对性和实效性,督促派驻机构履职尽责。四是抓服务,创新服务方式及途径,为派驻机构更好地工作创造良好条件。

加强机构队伍建设。一是派驻机构负责人的提名和考察以派出纪委会同组织部门为主,提高派出机关的权威性。二是明确纪检组长在同级党组班子中的排名,提升派驻机构在驻在部门的地位,增强监督的威慑力。三是畅通派驻机构之间、派驻机构和派出机关之间、派驻机构和驻在部门之间干部交流和选拔使用的渠道,增强干部队伍的生机和活力。四是强化派驻机构干部的培训,采取集中培训、跟班培训等方式,加大培训力度,提高干部的理论水平和工作能力。

(作者单位:自治区纪委干部监督室)

立说立行 狠刹『四风』



——2014年宁夏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综述

■ 曹玉明

今年来,各级党委自觉履行抓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持续狠抓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贯彻落实,坚决纠治“四风”。各级纪检监察机关积极跟进,采取有效措施,持续抓好监督执纪问责,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得到有效落实,作风建设取得明显成效。

一、领导带头,以上率下

自治区党委研究制定了《关于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的意见(试行)》,明确了各级党委抓党风廉政建设8个方面的主体责任和纪委6个方面监督责任,提出了5个方面的具体措施。自治区党委领导带头落实有关规定,党委书记李建华先后在《人民日报》《新华每日电讯》《宁夏日报》撰写刊发落实党委主体责任的体会文章5篇;在“全区落实主体责任专题培训班”上,给全区170名党政主要负责人作专题辅导报告;组织五市党委书记述职汇报会;主动约谈市、县党委书记10人。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自治区省级领导干部集体在《宁夏日报》、宁夏电视台向社会公开作出带头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带头端正用人风气、带头加强廉洁自律等“四个带头18个不”的承诺,自觉接受干部群众和社会各界监督,并普遍建立基层联系点和

包抓重点工作、重大项目制度,带头深入基层调研,解决问题,2014年上半年自治区党委常委和副主席实地调研共400次,总天数456.5天。大力加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自治区本级行政审批事项由2013年初的812项精简为494项,减少318项,精简39.1%,平均办理时限压减55.1%,清理各类行政事业性收费82项,免征12项,降低收费标准20项,每年可为企业和群众减负5.86亿元。

二、建章立制,编密笼子

逐步细化落实措施。在元旦、春节、五一、中秋和十一等各个重要时间节点,先后下发了《关于严禁元旦春节期间公款购买赠送烟花爆竹等年货节礼的通知》、《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确保务实节俭过节的通知》、《进一步加强执纪监督工作的通知》、《关于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加强“五一”期间执纪监督的通知》、《关于开斋节期间加强监督执纪问责确保清廉过节的通知》和《关于加强中秋国庆古尔邦节期间作风建设的通知》,严禁节日期间用公款购买赠送烟花爆竹、烟酒、花卉、食品等年货节礼,严禁公款吃喝、旅游等,提前打招呼,提要求,不断强化各地各部门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自

觉性。

不断完善制度规定。坚持以法治思维和改革精神建制度立规矩,扎紧制度“笼子”,从源头上铲除不良作风滋生的土壤。围绕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先后出台了《违反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若干规定责任追究办法》《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实施办法》《党政机关区内公务接待管理办法》等系列制度,对公务接待、办公用房、公务用车、重大活动、干部培训、因公出国(境)等具体问题作出明确规定;围绕规范权力运行,修订了党委全委会工作规则,制定了县以上党委(党组)重大事项决策和《党政主要领导干部不直接分管干部人事财务等工作暂行规定》等制度;围绕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制定了《民生计划制定、实施和监督办法》《严禁党政领导干部违规插手公共资源交易和工程建设领域行为的规定》《关于重申严禁党和国家工作人员大操大办婚丧等事宜借机敛财的规定》等制度。

大力开展制度执行力活动。针对制度虚设空转、执行不力问题,确定一批党员干部廉洁约束类、公共资源交易规范类、专项资金使用监管类、干部人事类制度进行公开,让干部群众监督落实。建立月报制度,定期汇总有关情况和通报典型案例。加大明察暗访和专项督查力度,查处违反党风廉政建设制度典型问题 173 件,问责处理 428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172 人,其中地厅级 6 人、县处级 27 人。同时,强化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约,在各县(区)全面推行县委权力公开透明运行工作,并在 2 个地级市、2 个自治区厅局开展党委(党组)权力公开运行试点。

三、持续监督,曝光典型

建立常态化监督机制。研究制定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监督检查办法》和《落

实八项规定监督检查常态化工作方案》,建立监督举报、媒体曝光、明察暗访等常态化监督检查机制和典型问题通报制度。坚持每 2 个月集中开展一次监督检查,不断持续加力,保持高压态势。元旦、春节、五一、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先后组织 100 多个检查组,深入各级党政机关、国有企事业单位,以及酒店、商场、景区、社区,对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的行为明察暗访。针对一些违规违纪行为更加隐蔽的新情况,不断完善监督检查制度机制和方法手段,加强部门协作,发挥媒体监督、群众监督作用,增强监督实效;联合公安、工商等部门和新闻媒体,严肃查处违规发放节礼、公车私用、公款吃喝、公车旅游、大操大办婚丧等情况;通过调阅月饼公司、商场开具的购物发票、旅游景点开具的接待消费发票等形式,从源头上督查党政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公款发放节礼、公款旅游等方面的问题。中秋节和国庆节前,自治区纪委联合新闻媒体成立 3 个检查组,采取蹲点守候的办法,对公务员集中居住的社区节日期间收送节礼情况进行明察暗访,社会反响好,效果明显。

快查快处违纪问题。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坚持把查处各类违反八项规定和“四风”问题作为加强作风建设的突出口,对违反八项规定的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严肃追究单位和领导的责任。先后对党政机关、服务行业工作人员工作不在状态、纪律松弛、“庸懒散奢”等 263 个典型问题公开曝光,责任追究 75 人;制作两部警示教育片,在全区各级各部门播放,对党员干部进行教育。2014 年,全区共查处违反八项规定问题 213 个,处理相关责任人 482 人,给予党纪政纪处分 94 人。

及时公开曝光。通过宁夏日报、宁夏电视台和宁夏新闻网等主流媒体向社会公布监督举报电话、网址和信箱。在宁夏廉政网首页开设“持续抓监督,清廉过端午”和“清风明月、廉洁中秋”专栏、举报窗口,开通了公款送月饼等“四风”问题举报曝光专区,对

工作交流

“四风”问题和顶风违纪行为,点名道姓通报曝光,让“穿隐身衣”搞不正之风的现象和改头换面的“四风”问题无所遁形。2014年,先后7次对29起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的典型问题点名道姓公开曝光。银川市动物卫生监督所违规发放补贴问题被中央电视台《焦点访谈》作为典型问题进行了公开曝光。

四、专项清理、重拳整治

结合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检查考核,对落实情况进行专项检查。2月份,结合2013年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和惩防体系建设检查工作,把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自治区若干规定,纠治“四风”作为检查重点,组织9个检查组,利用7天时间,采取听取汇报、调阅文件资料、约谈干部、检查财务数据、实地测量办公用房面积、问卷调查、走访暗访等方式,对银川、石嘴山等5个地级市,永宁、青铜峡等5个县和人事厅、水利厅等12个区直部门(单位)进行了检查,先后约谈400多人,发放问卷1400余份,电话调查取得有效样本1600多个,收集意见建议400多条,查找出涉及“三公”经费支出、领导干部办公用房、工程建设招投标、土地出让、教育实践活动问题整改、干部作风等8方面的问题193个。

结合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开展专项清理。针对惠民政策落实不到位,“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信访积案化解及规范化管理,机关事业单位在编不在岗,宗教活动场所安全隐患,农村“三资”管理等问题,部署开展了“六个专项整治行动”,查出在编不在岗人员2361名,开除、辞退351名。开展了“会所中的歪风”和“领导干部配偶、子女及配偶经商办企业”专项清理活动,对376名领导干部配偶、子女经商办企业进行清理,查处违规人员7名;清理整

改7家具有会所性质的经营场所。

结合群众评议机关和干部作风活动,在市、县两级推行“电视问政”和“政务微博”。继续开展群众评议机关和干部作风活动,组织12.8万人自由测评,提出意见建议300多条,发放密码信函14.8万多封,7.3万人参与网上测评,对自治区级143个部门(单位)、市县(区)级近2400个部门(单位)和5万多名科以上干部进行了评议,通过宁夏电视台组织全区政风行风媒体联动大型电视直播活动——《风正好扬帆——问作风促发展惠民生》,现场公布评议情况,邀请自治区主要厅局的领导和部门负责人直面群众现场提问。1~11月,全区共举办“电视问政”节目89期,受理问题2316个,解决不作为、乱作为和“庸懒散软拖”等问题2195个,问责和处理332人;通过“政务微博”、“议政网”,受理事项35186件,解决和回复34222件,问责和处理8人,维护了群众切身利益。

结合“抓作风、促发展”活动,开展专项监督检查。通过跟踪督项目、查作风、追责任,对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以及不敢担当、不在状态等问题进行专项督查,发现典型问题10个,受理电话投诉举报73件,严肃查处“庸懒散拖”“吃拿卡要”问题1615个、771人,先后对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在审批大件运输中存在的突出问题进行查处,责令自治区公路管理局和银川分局2个单位作出书面检查,严肃处理了9名责任人;对西夏区坤德专修学院违规办学过程中,涉及的学校注册、监督中各级政府部门不作为、乱作为问题,进行了责任追究,严肃处理了4个单位、23名责任人。

五、健全机制,长效落实

持续保持高压态势,加大惩戒力度。进一步加强舆论宣传,创新举报方式,畅通举报渠(下转31页)

吴忠市主动适应作风建设新常态 扎实开展“九个”专项治理



■ 吴忠市纪委

党的作风建设的核心问题是保持党与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关系到人心向背,关系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建设的成败。今年以来,吴忠市紧紧扭住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不放松,坚持抓小抓细、防微杜渐,认真治理“四风”问题,不断促进作风转变,努力净化政治生态环境和社会风气,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

一是开展“庸懒散奢及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专项治理活动。全市累计压减行政审批事项 1057 项,保留行政审批事项 623 项,减幅 63%;市直机关将 325 项审批权压减至 91 项,减幅 72%,工信、商务等 5 个部门实现了“零审批”。有效解决了吃拿卡要问题,降低了门槛,让群众办事更加快捷方便,全市共查处“吃拿卡要”、“庸懒散拖”问题 53 起,涉及 97 人。

二是开展违规使用公务用车专项治理活动。积极协调市财政局及时完善了公车信息库,对 250 辆一般公务用车、207 辆执法执勤车辆建立了详细信息档案。市纪委监察局开展明察暗访 9 次,重点暗访检查公车私用情况,现场纠正、提醒被检查公务用车 20 余辆,对 3 个单位车辆违规使用情况进行通报批评,涉及人员 3 名(均作书面检查,并扣发绩效工作或出车补助 1000 元)。形成了逢节点必检查

的监督检查长效机制。

三是开展大操大办婚丧嫁娶专项整治活动。严格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落实婚丧等事宜申报制度,市、县(市区)纪委共收到 362 名党员领导干部操办婚丧事宜申报,按照不少于 60% 的比例进行现场监督或暗访,市纪委已对 15 名处级干部操办婚丧事宜进行了监督和暗访,共检查宾馆、饭店等待客场所 151 家(次),查处借婚丧嫁娶敛财案件 1 件,给予党政纪处分 1 人。

四是开展清理整治会所中的歪风专项整治活动。对全市 1679 个宗教场所、文物保护单位、烈士纪念设施保护单位、公园、旅游景点、博物馆等进行摸底排查工作,确保全面覆盖、不留死角,经排查,我市不存在私人会所,全市 2385 名领导干部(市直部门 348 名处级以上、各县(市、区)2037 名科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带头承诺不出入私人会所、不持有私人会所会员卡。

五是开展损害群众利益行为专项整治活动。共查处征地拆迁、涉农利益、涉法涉诉、安全生产、食品药品安全、环境保护、发展教育事业、医疗卫生等方面损害群众利益的问题 151 起 77 人。

六是开展“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专项整治活动。以提供优质服务、打造“两优”环境,着力解决企业和群众“办事难”、“负担重”等问

工作交流

题为目标,集中整治各级机关及其所属部门(单位)、服务窗口巧立名目,超标准、超范围、超期限收费、罚款,违反规定强行向服务对象搞集资捐助、摊派费用等问题,已经取消或减少的收费项目 133 项、取消罚款收费 2 项;纠正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的问题 11 起,涉及钱款总额 51.35 万元,有效维护了企业和群众利益。

七是开展红包和会员卡专项整治活动。全市 585 名处级干部“零”报告持有会员卡、购物卡。重点监督群众反映强烈的医疗卫生领域“红包”问题,1-9 月份,吴忠市人民医院医务人员自发将“红包”转为病人住院费的有 49 人(次)30500 元;吴忠市妇幼保健院拒收红包 7 人(次)1300 元。截止目前,全市共退还或转交住院费的红包 134 个,退还金额 9.15 万元(其中市本级卫生系统 56 人(次)3.18 万元,青铜峡 44 人(次)4.27 万元,盐池县 34 人(次)1.7 万元)。

八是开展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奢侈浪费专项整治活动。组织政风行风监督员、特邀监察员、电视台记者到市内各旅游景区、垂钓中心、农家乐、茶楼、饭

店等场所对公务人员参与赌博、公款消费情况进行明察暗访,进一步强化执纪监督,切实提高执纪监督的实效性和震慑力,共开展明察暗访 9 次,检查暗访宾馆、饭店等待客场所 151 家(次)、95 个(次)大商场(连锁超市),没有发现公款送礼、公款吃喝、奢侈浪费等情况。

九是开展群众办事难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紧紧围绕目标要求,安排专人或组织政风行风监督员开展明察暗访 9 次、深入部门、乡镇、政务服务中心、便民服务中心等单位 486 个(次),没有发现办事刁难群众的情况,现场纠正群众办事不方便的问题、信访接待室无人值班问题等 60 余次。建立政务服务、公共资源交易、便民服务“三位一体”服务平台,开通了“51890”(我一拨就灵)便民服务热线,把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缩短为“零距离”。推行重大项目市(县、区)长领办、重点项目部门代办、一般项目政务大厅联办、简单项目网上直接受理“四级服务制”,实行一局一窗一科一长一章“五个一”审批模式。

(上接 29 页)道,出台举报奖励办法,充分发挥社会监督作用,鼓励和引导广大干部群众和新闻媒体积极参与监督。加快电子监督网络建设,建立全方位的实时电子监督体系。以零容忍的态度,继续加大惩治和曝光力度,做到发现一起、惩处一起、曝光一起,让心存侥幸者付出成本、付出代价。完善责任追究办法,实行“一案双查”制度,不仅要追究直接责任人责任,还要倒查追究领导责任。

积极推进改革,健全完善制度。进一步简政放权,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事项,全面推行各级政府及其工作部门权力清单制度;不断优化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完善统一规范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建设;进一步深化财政管理体制机制,推进预算改

革,实行“三公”经费预决算全部向社会公开制度,全面推行公务卡结算制度,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加强对财政资金使用的全程监管。

强化主体责任,建立监督合力。认真落实抓党风廉政建设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的要求,坚持党政齐抓共管,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带头执行有关规定;落实纪委的监督责任,加强对违规违纪行为的监督和查处;发挥财政、审计等有关职能部门的作用,形成监督合力;完善落实党委的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的具体办法,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健全责任分解、检查监督、倒查追究的完整链条。建立科学考核评价机制,将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情况纳入领导干部综合考评体系。

(作者单位:自治区纪委党风政风监督室)

清廉中卫：党风廉政建设的“助推器”

——中卫市开展“清廉中卫”建设的做法及初步成效

■ 中卫市纪委监委局

2014年,中卫市纪委监委局在认真分析全市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形势后,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创新工作思路,提出了以“推进反腐倡廉法治建设、惩防体系建设、纪律和作风建设、社会诚信体系建设”为主要内容的“清廉中卫”建设。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切实采取有效措施,扎实开展工作,活动取得初步成效,为和谐富裕新中卫建设提供了坚强的保障。

一 “清廉中卫”建设工作措施

层层分解抓责任。研究制定了《关于“清廉中卫”建设的意见》,明确了目标任务和具体措施。制定了《关于推进“清廉中卫”建设的实施方案》,将推进反腐倡廉法治建设、惩防体系建设、纪律和作风建设、社会诚信体系建设四项重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为35项具体内容,明确责任部门、责任事项、责任领导、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向13名市级领导报告了落实“清廉中卫”建设主要任务分工报告书,提醒市级领导督促分管联系部门抓好牵头任务落实,切实做到了工作有人抓、有人管,能落实、见成效。

营造舆论抓宣传。7月1日,结合庆祝建党93周年,在全市启动了“清廉中卫”工作,在中卫日报和中卫电视台开设了“清廉中卫”建设专栏,充分利用

宁夏廉政网、中卫日报、中卫新闻网、中卫电视台、“清廉中卫”微信等“六位一体”的宣传形式,利用街道、社区、机关单位大型LED电子屏播放“清廉中卫”建设重要信息,举办了“廉政之风进万家”大型广场文艺演出,组织开展了“清廉中卫”书法、美术、摄影、剪纸、公益广告大赛,打造了廉政文化一条街,及时刊播县(区)、部门推进“清廉中卫”建设的工作动态、特色亮点,在全市营造了“清廉中卫”建设的浓厚氛围。

筑牢防线抓教育。组织开展了以家庭诺廉、读书思廉、专题育廉、案例警廉、谈心保廉为主要内容的“廉内助”活动,向全市党员领导干部及家属发放《廉政倡议书》1500多份、《党员干部警示教育读本》5000余册,签订《家庭助廉承诺书》2500余份,推荐了《精神的力量》等廉政书籍,促使领导干部家属及时提醒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认真抓好“三谈两述一承诺”、“三项报告”和新任职领导干部“五个一”廉政教育制度的落实,有35名处级领导干部及时报告了个人重大事项,对136名新提拔、调整任用干部进行了任前廉政谈话并做出了廉政承诺,组织87名提拔任用干部进行了党政纪知识考试。有4500多名机关干部到预防职务犯罪警示教育基地和看守所接受教育。开展了“廉花朵朵开”活动,使广大师生在活动中接受廉洁、崇尚廉洁。对出现苗头性问题的35名领

工作交流

导干部及时进行了谈心提醒。每逢重要节点,为领导干部及家属发送廉政短信,及时提醒干部家属把好“廉关”、过好“廉节”,形成以“清廉家风”管住权力“后院”的良好风气。

健全制度抓机制。在全区五市率先建立了巡查工作制度,组建成立了巡查工作组,采取先行试点,逐步推开的方式,对县(区)和市直部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廉洁自律以及作风建设等情况进行巡查。以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为重点,开展了提升党风廉政建设制度执行力活动,加强对权力运行的监督,制定了《关于加强对党和国家工作人员操办婚丧喜庆事宜监督的暂行规定》、《党政机关及其工作部门“一把手”五个不直接分管制度》以及中卫市公务接待、党政机关差旅费管理、行政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和领导干部约谈、函询等一系列制度办法,规范了权力运行。建立了法律顾问制度,面向社会公开选聘了15名特邀法律顾问,中卫市法律顾问室启动运行。积极推行法院标准化办案、法官判案负责制和法官判案评价等制度,加强了对刑事立案、侦查活动、审判活动、刑罚执行与监管活动的法律监督、民主监督和社会监督,形成了用制度管人、管事、管权的长效机制。

明查暗访抓监督。今年以来,对13个市直部门(单位)2013-2014年政府投资的20个重大建设工程项目和政府投资1000万元以上项目招投标情况进行了监督抽查,针对查出的项目建设手续不完善、违反工程建设程序,未招先建等8方面的问题,向11个监管职能部门和建设管理部门提出了处理建议和整改意见,对7名责任人进行了问责。采取市级抽查、县区互查、媒体和监督员暗访等方式,定期不定期的对县(区)、部门建设“清廉中卫”工作任务落实情况进行督查。加大对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开展“转作风、抓发展,大干150天”活动和“门难进、脸难看、事难办”问题专项整治活动的监督检查,

针对存在问题,及时下发督查通报,提出整改意见,督促抓好落实,确保了各项工作任务落到实处。

优化环境抓作风。坚持把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政治纪律放在首位,加强对各级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贯彻执行党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内政治生活准则等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各级党员干部严格执行党的政治纪律、组织纪律、财经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确保了政令畅通。组织开展了“媒体问政”活动,县(区)和41个市直部门负责人就履行工作职责、推进重点工作等情况等情况公开承诺,接受监督,构建了作风、效能、政风、行风建设联动工作新模式。扎实开展了群众评议机关和干部作风活动,组成10个工作组,对全市323个部门(单位)、2859名科级以上干部进行了评议。

执纪问责抓惩腐。坚持把查办案件放在突出位置,既坚决查处领导机关和领导干部违纪违法案件,又切实解决发生在群众身边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2014年,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信访举报392件,初核215件,立案99件,处分120人,移送司法机关8人,挽回经济损失283.7万余元。重点查处了市商务和经济合作局副局长受贿案,市环保局局长、副局长、环境监察支队支队长、副队长等行政不作为案,市林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原主任贪污贿赂等案件。制定出台了《关于在全市纪检监察机关查办案件中实施“一案双查”的暂行办法》、《关于开展剖析典型案例完善监管机制专项活动实施方案》等制度办法,加强对重大典型案件的剖析研究,在全市开展了剖析典型案例完善监管机制专项活动,先后组织460名领导干部旁听了违纪违法案庭审,促使广大党员领导干部以案为戒、警钟长鸣。

二 “清廉中卫”建设初步成效

构建了反腐倡廉法治体系。活动开展以来,下大

力气精简审批事项，清理规范收费行为，将原有 229 项审批事项清理、合并、压减为 80 项，取消了所有市本级行政审批收费项目，并采取“一门受理、多证联动、限时办结”的服务模式，实行行政审批过渡性负面清单制，提升了办事效率。全面推行公务卡强制结算，“三公”经费支出同比下降 32.6%，初审报批因公出国境人员比上年同期减少 58%。进一步健全完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管理制度，全市清理腾退办公用房 4.6 万平方米。开展了行政复议委员会试点工作，共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64 件，切实增强了行政复议的公信力。全市 128 件重点信访积案已化解 124 件，基本实现信访工作法制化。深入推进“六五”普法，切实增强公民自觉抵制违法行为的意识和依法维权的能力，基本构建了反腐倡廉法治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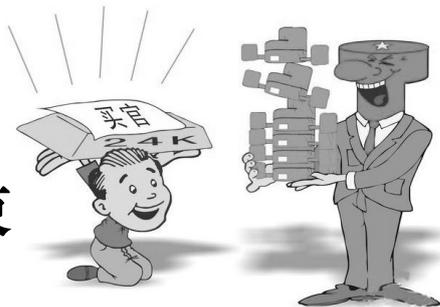
推进了惩防体系建设。制定出台了《中卫市县(区)和市直部门党政及纪检组织主要负责人“三述三评”活动实施办法》、《中卫市纪检监察机关对职能部门履职情况进行再监督再检查实施办法(试行)》等制度规定。先后 4 次向各县(区)、市直部门(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和纪委(纪检组)负责人寄发了《汲取经验教训落实好“两个责任”》等廉政寄语，并约谈了部分县(区)、部门(单位)负责人。坚持半年督查、年终考核，7 月上旬，由 8 名市委常委带队，对全市落实“两个责任”情况进行了专项督查，下发整改通知书 64 份。在 66 个市直部门(单位)“一把手”中开展了廉政承诺访谈工作，加强了对党政“一把手”的监督。积极推行领导干部实绩公示制，对 87 名拟提拔的处级领导干部工作实绩进行了公示。建立了干部“特别监督记录”，对领导干部在道德品质、工作作风、履行职责等方面存在问题记录在案，重点监督，符合中卫实际的惩防体系建设稳步推进。

强化了纪律和作风建设。盯住春节、“五一”、“十一”等重要节点，对全市“三公”经费使用、公务接待、公车使用、精简会议文件及旅游景点、宾馆酒店等场所公款吃喝、公款旅游、公车私用情况，开展了 25 次明察暗访、10 次监督检查，发现问题 18 个，对相关部门和责任人进行了问责处理。对违反八项规定精神和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 9 起典型问题指名道姓进行了通报，有效地促进了纪律和作风的转变。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通过“媒体问政”、“政风行风热线”、“政务微博”和“转作风、促发展”活动投诉举报电话，共受理群众各类投诉 196 件，解决 183 件，向 11 个部门下发了督办函，问责处理 16 人，吸引了西部云基地等一批重大项目相继落户中卫。

夯实了社会诚信体系基础。积极推行网上竞价、询价招标采购和电子化评标，全市政府采购累计完成网上采购项目 93 项，实现交易额 521.36 万元，节约金额近 71.80 万元，节约率 12.10%。通过邀请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派员参加标前会、资格审查和开评标现场监督等方式，实现了对政府采购、工程招投标的全程监管。规范从业市场主体行为，把反腐倡廉融入企业内部控制和经营管理流程，建立了行业公约和清廉从业规范，全力推动市场中介组织、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加强行业自律。深入实施出租汽车行业“挂牌评星”活动，从全市 1903 辆出租车中评选出星级出租车 1132 辆、“先锋的士”12 辆，有效提高了行业规范化经营和文明服务水平。规范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大力推进以政府信用为表率、企业信用为重点、个人信用为基础的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制定印发了《中卫市 2014 年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安排》、《中卫市行政执法案件公开规定》和依法行政考核细则，建立了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全面实行行政执法网上公开。

规矩是前行的法宝,底线是正邪的分界。

严守政治规矩 强化刚性约束



■ 蔡建军

“党的纪律是刚性约束,政治纪律更是全党在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言论、政治行动方面必须遵守的刚性约束。”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重申的禁令,也是对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的严守政治规矩再次发出的号令。

守规矩,首要的就是遵守政治规矩。党员干部尤其是领导干部讲规矩、守底线,首先要讲政治规矩,守住政治底线。任何人绝不能越过政治纪律、政治规矩的红线,绝不能在政治上犯糊涂,谁越过红线谁就会被追究政治责任,谁犯糊涂谁就会付出政治代价。

当下,一些党员领导干部之所以出问题、犯错误、撞南墙、栽跟头、入牢笼,原因之一就是不懂规矩、不畏规矩、不守规矩。有的为了仕途升迁,藐视规矩、践踏规矩、另立规矩,把封建主义糟粕的官场文化带入现代政治生活;有的偏离庄严承诺,淡忘了出发时的“初心”,把共产党的规矩当成“软约束”,将个人意志和意愿凌驾于组织之上,想咋样折腾就咋样折腾,造成了有令不行、有禁不止的涣散状态;有的对规矩心知肚明,但执行起来却存在特权思想,破坏规矩随心所欲,甚至肆无忌惮。

党的纪律,是党员干部必须遵守的行为准则。中国有句古话:“官有所畏,业有所成。”官有所畏,到底要怕些什么?我认为必须“怕党、怕民、怕法”。怕党,就是怕党的纪律。邓小平同志 1957 年曾告诫全党:“共产党员谨小慎微不好,胆子太大了也不好。

一怕党,二怕群众,三怕民主党派,总要好一些。”

常言道:不依规矩,不成方圆;底线失守,全线崩溃。我们党是靠共同理想和铁的纪律组织起来的马克思主义政党。严守政治纪律、确保绝对忠诚,是坚决维护党的高度集中统一的刚性要求。

马克思曾说:“必须绝对保持党的纪律,否则将一事无成。”严格执行和维护党的纪律,是各级党组织和全体党员的重要责任。政治纪律是不可逾越的“雷区”,遵守政治纪律是无条件的。一个政党的内部规约与社会公众乃至国家命运前途紧密联系、休戚与共。

一个政党,不严明纪律,必然分崩离析。雪崩时,每一片雪花都不可推卸。党员不言党、不护党,党如何壮大?如何兴盛?苏共在 20 万人时建国、200 万人时卫国、2000 万人时却亡国,为什么?一个重要原因就是,党的政治纪律被动摇了,党员离心离德,党组织各行其是。

历史和现实告诫我们,党性不纯,必然丧失原则;党规不彰,必然失守防线;党纪不严,必然警示无力。

严守政治纪律,不是抽象的理论,更不是空洞的口号,贵在积极实践,重在长期历练。新形势下,国际国内形势复杂多变,各种矛盾问题错综复杂,要求各级必须时刻保持高度的政治警觉,始终站稳政治立场,永葆政治本色。对坚持什么、反对什么,党员干部头脑要清醒、心中有定力,必须自觉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下转 43 页)

『敢』与『不敢』

■ 李兴濂

人们总是习惯于将“勇”与“敢”连在一起,很少把“勇”与“怕”、“畏”、“不敢”连在一起。近读老子的《道德经》,发现第七十三章,把“勇”与“不敢”连在一起:“勇于敢则杀,勇于不敢则活。此两者,或利或害。”此段话充满了辩证法,勇于坚强就会死,勇于柔弱就可以活,这两种勇的结果,有的得利,有的受害。

人生在世,总会有所“敢”,有所“不敢”。所谓“敢”,应该是敢作敢为,不怕歪风邪气,不怕恶权强势,不怕艰难困苦,不怕流血牺牲;所谓“不敢”,就是人心中要有所敬畏,敬畏天理,敬畏法度,不可越线,要自警自省,守住做人本色。谨慎为人,小心处事,不敢破坏规矩,不敢触犯法纪,不敢违背天地良心。

勇敢是一个褒义词,是一种值得肯定、赞扬的精神。然而,有时候“不敢”也不失为一种勇敢,而且是一种富有智慧的勇敢。“敢”,需要勇气和胆略;“不敢”,同样需要勇气和胆略,而且更需要超乎寻常的勇气和胆略。古今中外,无数仁人志士在“敢”与“不敢”的问题上,表现出了刚正不阿的凛然正气和洁身自好的高风亮节。他们在困难和邪恶面前,镇定自若,勇往直前;在规章和法纪面前,临渊履薄,谨小慎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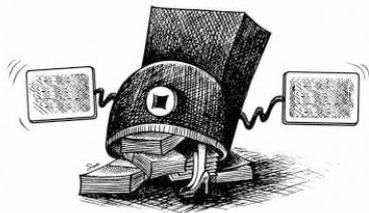
《论语》中,子路问孔子:“谁比较适合带兵打仗?”孔子答:“我。”子路反问道:“我不是很勇敢吗?”孔子说:“可我不仅勇敢,而且还勇于不敢呀!”孔子的“勇于不敢”,不失为金玉良言。宋太祖赵匡胤,经过腥风血雨的厮杀,最终缔造了赵宋王朝。可令人不可思议的是,这位马背上的英雄,在坐上了帝位之后,居然害怕史官。一天,宋太祖在皇家后苑用弹弓射鸟。他玩得正高兴,有一个大臣说有急事禀奏。宋太祖急忙出来接见。可是一听大臣汇报的并不是什

么急事,宋太祖不高兴了,问他这事有什么急的。大臣说,这事总比弹射鸟雀的事急吧。听了这话,宋太祖大怒,用斧柄撞击大臣的嘴,将其两颗牙撞掉了。大臣慢慢地从地上捡起两颗牙,宋太祖更加气愤,问他,你是不是要拿着这两颗牙去告我呀?大臣勇敢地说:臣岂敢告陛下,自有史官会记下这件事的。听了这话,宋太祖顿时没了火气,赐予该大臣金帛以示慰劳,并令其回家好好休养。

彭德怀元帅一生戎马倥偬、战功赫赫,毛泽东称赞他“谁敢横刀立马,唯我彭大将军”。按说,如此英勇豪放、胆气超人的彭大将军,应当是个天不怕、地不怕的人物。殊不知,他也有“不敢”的事情。1952年3月,著名作家巴金带领一个创作组到朝鲜战场采访。3月22日,彭德怀接见了巴金等17位文艺工作者。25日晚上,巴金写下《我们会见了彭德怀司令员》这篇文章。第二天,巴金参考大家意见又对文章作了补充修改,然后交给了新华社。孰料,次日彭德怀看到文章后,就给巴金写了一封信,提出修改意见:“巴金同志:‘像长者对子弟讲话’一句改为‘像和睦家庭中亲人谈话似的’。我很希望这样改一下,不知允许否?其次,我是一个很渺小的人,把我写得太大了一些,使我有有些害怕!”彭老总的“有些害怕”,表达他的“不敢”是因为把他写得“太大了一些”,是因为他知道自己是一个“很渺小的人”。无畏的彭大将军的这种“有畏”,让人感慨不已。

一个什么都“敢”的人,会走向罪恶;一个什么都“不敢”的人,会无所作为。该“敢”时挺身而出、毫不畏惧,上刀山下火海在所不辞;该“不敢”时恪守规矩,不越雷池一步,这是一种道德情操,更是一种高尚人格。当权力、金钱、美色等种种诱惑翩然而至,不少人趋之若鹜、丢魂落魄的时候,你因“不敢”而站稳脚跟,不为所动,这正是无私无畏者大智大勇的表现,是为人处世的重要准则,是人生的一种大境界。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报)

中国反腐能从世界借鉴什么



周永康日前被开除党籍并被移交司法部门,凸显中国当下的反腐力度。当前,还有不少国家也在发力反腐,例如,巴西警方正在对巴西石油公司领导层涉嫌洗钱和倒汇的案件展开腐败调查。

在反腐斗争中,这些国家的不少经验值得中国借鉴,能成为中国反腐的他山之石。

综观外国这些反腐经验,它们可以分为三类:依靠制度体系使公职人员“不能腐”;确立惩戒措施让公职人员“不敢腐”;利用教育和待遇保障使公职人员“不想腐”。

国外如何推动“不能腐”

依靠制度体系,尽力降低腐败发生的机会,这是许多国家确保公职人员“不能腐”的主要措施。

首先,确立合理的公共权力划分制度,避免权力过度集中带来的弊端。

国外一些反腐专家认为,如果将决策权、执行权和监督权相互分离,将大大降低腐败发生的可能性。

例如,在挪威大大小小 400 多个城市,市里一切重大事项如预算和决算等的决策权,属于通过选举产生的市政理事会,以市长为首的市政厅只有执行市政理事会决策的权力,并向市政理事会报告执行情况。此外,市里的公共工程和政府采购有一套专门的透明机制,市长根本不可能插手。

其次,构建反腐的立体网络,推动反腐在多层次、各领域展开。

在全国层面通过立法反腐,是许多国家的做法。

英国出台了公共机构行为法、反贿赂法,德国有反腐败法,越南有预防和反对腐败法。这些法律对腐败行为进行了严格界定。

除通过法律反腐外,一些国家还在其他层面推出反腐举措。

在英国,议会反腐是反腐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英国议会下院设立了 10 多个与政府部委对口的专门委员会,负责对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此外还通过质询、投票、调查、辩论等手段对公共机构、政党、议员和其他官员进行全方位监督。

英国各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大多也有内设的审计和投诉部门,成为政府内部反腐的重要渠道。例如,英国国民医疗服务体系设有审计委员会和反欺诈服务处,以此确保腐败行为无处可逃。

第三,确保反腐机构的权威性,以打造运转高效的反腐平台。

印度尼西亚设有肃贪委,有权对涉嫌腐败的高官展开调查;新加坡设有贪污调查局,可以对公共或私人领域的腐败行为展开调查;美国则设立了特别检察官制度,赋予其特别调查权和上诉权;阿根廷反腐败办公室主要负责对“政府管辖的联邦机构和附属组织以及有国家参与的公司、团体和所有其他公共和私营机构”进行反腐检察工作。

国外如何推动“不敢腐”

确保政府运作和公共资金使用的透明化,强化舆论监督是一些国家促进公职人员“不敢腐”的主要

途径。

——实行政务信息公开。

英国建立了较完备的信息公开制度。包括政府部门、地方政府、公共服务机构、公立学校和警察系统在内的公共机构，有义务公布有关自身职权和活动的信息；社会公众也有权向这些公共机构索取和查询特定信息。

此外，还有一些国家要求政府部门的采购合同和国企签订的公共工程合同都必须在政府网上“亮相”。

观察人士指出，政务信息公开使得公共资源的调配始终处在社会大众的监督之下，公职人员履职时自然不敢掉以轻心。

——建立可供查询的罪犯数据库。

马来西亚政府设有“贪污罪犯数据库”，将因涉及贪污案件而被定罪者的照片、身份和案情等信息上载并公开。目前，这个数据库已有将近 800 名贪污罪犯的信息。

马来西亚反贪污委员会官员林锦新对新华社记者说，“贪污罪犯数据库”的建立首先会对其他人产生震慑作用，因为个人信息被公布在这样一个平台是很大的耻辱。其次，外国机构和私人企业等都可以参考该数据库，这将使曾有腐败行为的人在以后的出国、就业等方面受到很大影响，从而提高了涉腐成本。

——加强舆论监督，使腐败行为难逃媒体法眼。

在巴西，媒体经常揭出官员的腐败丑闻，此外，由于互联网提供的便利，普通百姓也加入了揭批腐败现象的行列，形成了相当大的社会震慑力量。越南也借力媒体，主动开通了一些基于互联网的贪腐信息举报以及信息交换平台。

在法国，一些网站和报纸经常刊登政界和商界的调查报告，让法国政商界人物心惊胆战。

观察人士指出，媒体曝光带来的舆论风暴会严重冲击当事公职人员的声誉，对试图涉腐的人员是

一种威慑。

——加强国际合作，将反腐触角延伸到海外。

越南于 2009 年签署了国际反腐败公约，并从 2007 年起，每年召开两次反腐败国际对话会。印尼则设立了专门机构，方便海外机构和人员向国内肃贪委举报。不少国家还推出了赴海外追踪和缉拿涉腐人员的措施。

国外如何推动“不想腐”

在防止腐败方面，制度和舆论的束缚是外在的，而内心对廉洁的坚守才是铁律。因此，许多国家特别重视教育对反腐的作用，同时确保公职人员拥有适当待遇，目的就是让公职人员“不想腐”。

马来西亚近年来不断加强对公众和政府官员的廉政教育。该国反贪污委员会下辖有反贪污学院，负责对反贪污委员会和其他政府部门官员进行打击腐败和崇尚廉洁的教育，同时还组织开展反贪污领域的国际交流培训和对私人企业领域的反贪污教育等。该委员会近来走进小学，开展了“我是除贪小英雄”的运动，让孩子们从小就在心中种下廉洁的种子。

印尼也高度重视反腐宣传活动。今年，印尼肃贪委在国际反腐败日到来之际，举办了 2014 年反腐败节。另外，肃贪委在电视、网络、机场、重要政府机关大规模投放反贪广告。此外，印尼在全国的小学、初中和高中开设反腐课程，将反腐意识传给下一代。

给公职人员适当福利待遇，解决他们的后顾之忧，是一些国家防腐的有效措施。

新加坡给予公务员与市场水平匹配的薪水，但同时严格约束非法行为，也就是说，一方面以明确的法律和严格的执法打击腐败，增加犯罪成本；另一方面也减少腐败诱因。阿联酋的清廉指数位于世界前列，这与其公职人员收入较高不无关系。

（来源：新华社）

忏悔书敲响的警钟：

“从第一次收钱起，就无法回头”



一些腐败分子在面对法律惩处，付出自由乃至生命代价的时候，往往会有“悔不当初”的忏悔。这迟到的悔悟，对于党员干部具有强烈的启迪与警示。透过一份份忏悔书，我们需要反思自己，是否做到常修为政之德，常思贪欲之害，常怀律己之心，自觉经受住金钱利益等的诱惑，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

案例一

“享乐思想一发酵，人就发‘霉’了”

我的受贿犯罪萌芽于世纪交替之际，从2003年担任市委常委、秘书长到2008年担任省政府副秘书长、省机关事务管理局局长，这一期间是我犯罪发展比较严重的时期。可以说，我从一名党员领导干部渐渐地蜕变成了受贿犯罪分子。2014年7月4日，我因受贿罪被判处死刑，缓期两年执行，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

我受贿的形式主要有四种：一是打着孝敬家中老人的旗号，通过为他们换房、借住，最终演变成收受他人提供的住房。二是利用手中的权力，为请托人解决子女入学、就业、调动工作等事项，直接收取他们给予的答谢费。三是利用职务便利，为请托人在工程招投标、银行贷款、追讨欠款等方面打招呼、说情，间接受取他们给予的好处费。四是利用职务影响，为自己和特定关系人低价购买商品。以上这四种受贿形式让我在犯罪的泥潭里越陷越深。

俗话说，“苍蝇不叮无缝的蛋”，外因是变化的条件，内因是变化的根据。我觉得我的犯罪是多因一果：

私心作怪。私字是万恶之源。在我身上，公心、奉献的确有不少，但那都是在公开场合、在有人看到的地方表现出来的。但在一些非公开的场合，当缺失监督时，我的私心就开始作怪。私心是贪欲的引子啊！贪欲膨胀。贪欲是万恶之首，是贪心害了我。最初有人找我帮忙，当他们送钱送物以示感谢时，我大都拒绝了。特别是对陌生人，我拒绝得比较坚决。但对同事、同学、朋友，拒绝起来就比较困难了。究其原因，除了怕伤感情外，主要是贪欲作怪，以致于后来发展到帮人揽工程、借贷款，收受巨额好处费，在犯罪的道路上越滑越远。

侥幸心壮胆。党中央对反腐倡廉抓得很紧，警示教育一个接着一个。上级领导经常讲，“千万不能触碰法律高压线”，我自己在有关会议上也经常讲。也许有人会问，自己“带病”讲这些话，难道不害怕吗？为什么不缩回伸出去的手呢？这就是侥幸心理起的作用。我错误地认为，有问题的人不少，怎么会盯上我呢？我自己不说，送钱的人不说，谁会知道呢？就是这种侥幸心理害了我。

虚荣心作祟。有两种人让我心理失衡。一种是老板，即家财万贯的私企老板和高收入的国企老板；一种是官员，即少数挥霍国家财富和过年过节收受巨

额礼金且位高权重的官员。我错误地认为,凭什么他们有那么多钱呢?我和他们比起来,是小巫见大巫,正是这种攀比心理使自己的手越伸越长。

享乐心发酵。临近退休了,我做了一个退休梦。我想退休后,冬天住海南,夏天住青岛,有人请我,我就去讲讲课,到处旅旅游,没事就抱抱外孙,尽享天伦之乐。正是这种享乐思想,让我想到,退休后不在岗位上会有诸多不便,但是钱多一点还是方便。这就是近几年有人直接给我送钱我为什么收下的原因之一。

经过司法机关的挽救教育,我认识到了自己犯罪的思想根源:

一是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改造一刻也不能放松。《三字经》第一句是“人之初,性本善”,我现在理解,应该是“人之初,性善恶”。也就是说,善恶在我们的大脑里同时存在。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改造得好,人性的恶就被抑制住了,善就会放射出灿烂的光芒。放松了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改造,恶就会跑出来兴风作浪,我的犯罪就证明了这一点。人活着为什么?当官为什么?什么样的人生才有价值?在这些最根本的问题上,我的思想扭曲了、变形了,自我改造放松了,私心贪欲就冒出来了,结果就滑进了犯罪的深渊。

二是侥幸心理半点也不能有。领导干部收钱就是受贿,受贿就是犯罪,这根“高压线”是碰不得的。侥幸心理使我一错再错,我认为,碰高压线的人不止我一个,别人没事我也不会有事。碰一次没事、两次没事、三次没事,大概以后也就不会有事。殊不知,“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因此,必须牢记“莫伸手,伸手必被捉”。近些年的反腐败事实也证明了这一点。

三是党纪国法必须入脑入心,严格遵守。党纪国法是党和国家管理人民的“底线”,任何人都不能逾越,这是一个十分严肃的法治问题。在这个问题上,任何人都没有特权。我正是在这个严肃的问题上没

有把持住自己,在人情与原则发生矛盾时,没有坚持原则,才一步步走上犯罪道路的。

点评

修身律己不可放松

“贪如火,不遏则燎原;欲如水,不遏则滔天。”一个人能否廉洁自律,最大的诱惑是自己,最难战胜的敌人也是自己。一个人战胜不了自己,制度设计得再缜密,也会“法令滋彰,盗贼多有”。此人之所以最终出问题,主要原因就是放松自身思想改造和道德修养。用他自己的话说:“思想扭曲了、变形了,自我改造放松了,私心贪欲就冒出来了,结果就滑进了犯罪的深渊”。可惜当他认识到这点的时候,已成为阶下囚,为时晚矣。

古人讲:“君子为政之道,以修身为本。”中国传统文化历来把自律看作做人、做事、做官的基础和根本。我们共产党人更应该强化自我修炼、自我约束、自我塑造,在廉洁自律上作出表率。在社会思想多元多变多样的今天,面对形形色色的消极腐朽思想和享乐主义、奢靡之风的侵袭,领导干部如果不能始终注重修身律己,坚持用共产党员的高标准严格要求自己,难免会被腐败病毒所击倒。

“前事不忘,后事之师。”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一定要从此案中汲取教训,按照习近平总书记的要求,加强思想道德修养,始终做到“三严三实”,以实际行动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贡献自己的力量。

(点评:晓轩)

案例二

“从第一次收钱起,就无法回头”

我出生在农村,自小生活就非常困苦。参加工作后,我勤勤恳恳、兢兢业业。付出总有回报,我得到了

警钟长鸣

领导和同事的一致认可,职务也越升越高。1999年,我被任命为某地级市副市长,2005年又升任市委常委、秘书长。然而,在过去艰苦的日子里,我将为人民办实事、做好事作为自己的工作准则。可在生活越来越富足以后,我却做起了以权谋私的勾当,将自己的信仰、工作准则抛之脑后,开始片面追求个人享乐,在思想和行动上严重偏离了一个共产党员的行为准则。“法网恢恢,疏而不漏”,2011年,我被判处有期徒刑12年。

为此,我深深地自责。从农民的儿子到走上领导职位,对这样的际遇我倍加珍惜。在领导岗位上的12年里,也付出了艰辛的努力,但从领导干部沦落为阶下囚,一切都不复存在后,我真的是悔不当初!如果在思想上保持足够的警惕,也许我的政治生涯将会有另外一个截然相反的结局。

但是,从第一次收钱起,就已经祸根深种,我已经回不了头了。一开始,我能对别有用心的人保持警惕,和他们打交道都谨言慎行,没有僭越一步。后来,随着与他们的交往越来越频繁,我的警惕性也慢慢降低了。通过一次又一次的接触,我的内心渐渐发生了变化,认为朋友之间互相帮帮忙没什么大不了的,我帮了他们的忙,他们给我点物质回馈也是情理之中的事。在这样的心理驱使下,2004年春节,我接受了老乡送来的8000元美金的“拜年费”。有了第一次,就会有第二次、第三次……从而一发不可收,我的心理也从第一次的忐忑不安发展到后来的理所当然。每到逢年过节,以拜年祝福、问候的名义送给我的钱,我都照单全收了。既然是朋友之间的往来,接受了他们的东西,我也应该为他们做一点事,这样才符合礼尚往来的规矩。因此,我利用自己手中的权力,给他们带来“便利”、谋取利益。

我也知道这是违法乱纪的事情,上不得台面。但当时我已经被“糖衣炮弹”蒙蔽了理智,产生了错误的权力财富观念,通过一次又一次的权力和金钱的

交易,来满足自己对金钱的渴望。我还奢望这一切都是在暗中悄然进行的,只要他们不说,就没人知道。纸终究包不住火。2010年,我市的一名副市长和规划局长相继落马后,我整日惶恐不安,害怕自己的仕途就此结束。为此,我决定退赃。通过自己的亲戚和下属,我将收受的大量钱财退还或者上交组织,希望借此可以瞒天过海,逃避处罚,但是这一切都是徒劳的。

在纪委的教育帮助下,在侦查人员的开导下,我坦白交代完自己的罪行后,心里反而轻松了许多。身为一名领导干部,我却不能正确对待人民赋予的权力,做出违法乱纪的行为,愧对组织多年的教育培养,愧对支持和信任我的人。我后悔不已。

回想自己16年的从政生涯,我感慨万千。如果当初自己能够拒绝第一次请托,就不会越来越泥足深陷。如果当初自己谨言慎行,就不会形成“朋友之间相互关照”的错误认识。如果当初自己能够严于律己,杜绝享乐主义、拜金主义的腐蚀,就不会落得身败名裂的结局。但是这一切都不能重来,世上没有后悔药可以将一切错误抹去,也没有时光机器可以让我回到过去重新选择。

点评

结朋交友尤需谨慎

此案中官员的腐化堕落,一个重要原因就是交友不慎,没能管好自己的“朋友圈”,整日与商人老板称兄道弟、勾肩搭背,最终没能抵挡住“糖衣炮弹”的攻击,沦为“哥们义气”的牺牲品。

“天下没有免费的午餐。”商人老板追求的是利益最大化,从不会做亏本买卖。他们之所以千方百计、削尖脑袋抢着与官员接触,其目的无非是想用手中的钱去换官员手中的“权”,进而用“权”赚更多的钱。此人一开始还能对别有用心的人保持警惕,和那

些所谓的“朋友”打交道时做到谨言慎行,不僭越一步。但随着交往越来越频繁,警惕性慢慢降低,内心也渐渐发生变化,认为朋友之间互相帮帮忙没什么大不了的,帮了忙给点物质回馈也是情理之中的事。正是这种“情理之中”,他手中的权力成了为朋友谋私的工具,严重损害了公共利益,败坏了党员干部形象。

“公权为民,一丝一毫都不能私用。”党员干部在朋友交往中要时刻牢记自己的身份,坚决远离各种“小圈子”“小兄弟”,坚决杜绝低俗的投桃报李的行为。要擦亮眼睛,区分什么是“真友情”,哪些是“假情谊”,自觉与那些别有用心之人划清界限,不为所侵,不为所扰,清清白白做人,干干净净做事。

案例三

“现在回想起来,是四种心理害了我”

我曾有过一帆风顺的晋升之路。1983年,我被破格提拔为某县级市农业局副局长,成为当时市里最年轻的副科级干部。1986年又调入政研室,并在1988年被提拔为副处级研究员,成为当时本地区最年轻的副处级干部。1991年,组织上派我到某贫困县担任副县长,1995年又到某县担任县委副书记。1996年,我调回地委机关,先后担任地委政研室主任、地委副秘书长兼办公室主任。1998年,我到县级市担任市委书记。2000年年底,又调任地级市市政府市长助理兼秘书长。而2005年,我因犯受贿罪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15年,现在监狱服刑改造。

回顾这20多年,我一次次陷入羞愧、悔恨、痛苦的复杂心境之中。我由一个普通农民的儿子逐步成长为手握重权的领导干部,如今又以戴罪之身成为阶下囚,这绝不是偶然所为,而是有其必然的复杂渐进的蜕变过程。现在回想起来,是四种心理害了我自己。

一是补欠账的心理。我长期搞调查研究,最多的

时候每年要有七八十个通宵加夜班搞材料,有时候我会想,自己辛辛苦苦奋斗了这么多年,一直没得到什么实惠。所以,慢慢便产生了一种要“补欠账”的想法。二是不平衡的心理。面对挥金如土、花天酒地的富豪,面对自己辛勤的付出和少得可怜的积蓄,我的心理逐渐失去了平衡。三是“有权不用,过期作废”的心理。当时,我所在地区正值撤地建市的前夕,自己何去何从尚未可知。于是我就想抓住“有利时机”,否则就会时过境迁。四是侥幸心理。自己一直以为反腐败就是抓倒霉的,自己不会倒霉到撞上枪口的程度。

正是在这四种心理的驱使之下,我在金钱的诱惑和利益的吸引面前,在一些怀有目的的前呼后拥、投我所好的围攻者面前,我曾经清醒的理智、牢固的防线和严格的自律渐渐发生了变化,放松了应有的警觉。我渐渐地由吃吃喝喝、收些农副产品及名烟名酒,转变到大胆收受现金,对于那些以事后感谢、年节拜访、奖金酬劳等名义出现的送钱送物者逐渐失去了拒之门外的勇气,心安理得地把这些款项装入囊中。在两年多的时间里,我接受了30余人送来的款物达50万元。我终究未能抵挡住金钱的诱惑而成为邪恶欲望的俘虏,使自己背上了一副沉重的十字架而被送上法庭。

被判刑投监之后,我一直在反复思索自己发生蜕变的更深层次的原因。我深深地感到,自己之所以在人生的道路上走到今天这一步,最重要的是自己没有很好地坚持崇高信念的不懈追求。首先,自己逐渐地在思想上被锈化腐蚀,错误地认为在当今时代所谓的理想和信念已经显得苍白无力,只有财大气粗才能决定人生的命运,使自己的人生观和价值观逐渐定位在金钱万能的腐朽理念之上。其次,自己身居重要岗位,本应把手中的权力视为庄严的政治责任,去体察群众之苦、解决民生之难、化解百姓之忧,但自己把这些置于脑后,把手中的权力变成了满足

警钟长鸣

个人私欲的工具。最后,就是自己没有很好地坚持廉洁自律。我虽然逢会必讲反腐倡廉,但自己却未能在金钱和利益的诱惑面前守住防线。于是,在既缺少有效的外部监督,又丧失严格的自我约束的情况下,逐渐膨胀的欲望最终导致我触犯了党纪国法。

我被判刑之后,从昔日的一路风光跌落到人生的谷底。我愧疚地感到,自己的犯罪行为给亲人带来了极大的伤害。给刚刚考上大学的儿子的心里留下了难以抹去的阴影,我的妻子因此承受了巨大的打击和压力,我的岳父也因为我的事情而病情加重过早地离开了人世。

如今,我不仅失去了原来所拥有的一切,更谈不上晚年的幸福与尊严。服刑第三年,我在50岁生日那天写下几句诗,记述自己的人生感怀:

欣逢贱辰伴凄凉,黯敛愁容掩疏狂。
细品残茶当美酒,仰观皓月做烛光。
唤取清风抚旧痛,携来孤影治新伤。
半世荣辱成旧梦,一生功名付黄梁。

这就是我当时心境的真实写照。

我在人生道路上的这一场完全由于自己的过错所造成的人生悲剧,付出的代价是巨大的。我以自己的人生悲剧的痛苦经历发自内心地提醒和忠告大家,要倍加珍惜自己的政治生命,倍加珍惜自己现在所拥有的一切,牢牢把握住人生底线,清清白白做官,踏踏实实做事。

(上接35页)基本纲领、基本经验、基本要求,自觉遵守党章和党内各项规章制度,自觉规范自己的一言一行。作为党员干部,坚决拥护党的政治主张、政策主张,始终保持一致,是一条做事的底线、一种做人的底色,更是我们党兴旺发达的底气。

“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特别是领导干部,因为一言一行、一举一动都会产生重要影响和示范效应,不仅要带头严守政治纪律,还要同一切违反党的纪律、损害党的利益的行为作坚决斗争。

点评

心态平和方无悔

此案中落马官员的蜕变,符合许多腐败分子的典型心路历程:一个苦难的童年,努力奋斗的过去,曾经辉煌的业绩,渐渐失衡的心态,铁窗下无尽的悔恨。叹息之余,令人不禁发出“早知如此,何必当初”的感慨。习近平总书记曾讲过,“甘于奉献是共产党人的崇高品格”。每一名党员干部,没有这种精神境界,没有耐得住寂寞、守得住清贫的平和心态,就不可能完成党和人民交给的任务。

“心底无私天地宽”。我们党自成立之日起,就将人民的利益镌刻在自己的旗帜上。作为共产党员,早从在党旗下宣誓的那一刻起,就注定要为党和人民的利益无私奉献、直至终身。此人早期虽然做了一些工作,但长时间下来,心中总觉得吃了亏、不划算,思想上因此发生了变化,逐渐丧失了对奉献精神的认同感,产生了补欠账、不平衡的扭曲心理,进而诱发了贪念,把手中的权力异化成满足个人私欲的工具。

鱼和熊掌不可兼得,当干部就不要想发财,想发财就不要当干部。每一名党员干部都要牢固树立甘于奉献意识,以“计利当计天下利”的胸襟,守护好共产党人的精神高地,坚守住廉洁自律的底线。唯有如此,方能铸就无悔的人生。■

(来源:人民网)

黑格尔说,一个人若想有成就,就应该知道限制自己,反之,什么都想做、什么都想要的人,其实什么都不能做、什么都得不到,最终失去一切。“道私者乱,道法者治”。作为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在严守党的政治规矩上尤其要有定力、作表率。只要各级领导干部带头遵守纪律,全体党员模范执行纪律,我们的党就是一个钢铁般的整体,就能团结带领广大人民群众在新的征程中无坚不摧、无往不胜。■

(作者单位:黑龙江省人民政府机关事务管理局)

「芝麻官」责任大

古代封“县太爷”为七品官，俗称“芝麻官”，意思是官职不高，权势较小，不太被朝廷大员们看得起。那时“县太爷”到底是个有多大权势的官儿，今人不得细知，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县官是古代官吏队伍中一个非常重要的群体，绝对不是“芝麻官”。这一点从《贞观政要》的某些记载可以得到佐证。

贞观十一年（公元637年），侍御史马周向唐太宗李世世上奏疏说：“治理天下的人要把百姓看作根本。想让百姓安居乐业，在于选好刺史、县令。县令人数甚多，不可能每一个都十分优秀，若每个州都能任用一个优秀的刺史，那整个州境之内就可能正气主宰，劳顿的人民也会得到复苏与安歇……自古以来，郡守、县令，都要精心选拔那些贤良与德性好的人来担任。准备提拔担任将相要职的人员，最好也要他们先在地方官职上磨砺，逐步成长，或者直接从俸禄二千石的郡守中挑选，他们可以成为丞相、司徒及太尉的最佳人选。朝廷需要防止只重用朝内的臣子，忽视常年在下面的刺史、县令。有些地方百姓未能安居乐业，十有八九与那些地方没选好刺史、县令有关。”

不难看出，县令非同小可，绝不是“芝麻官”，而是“造福一方”不可或缺的官员，担当着百姓“安居乐业”之重大责任。而在当今，“县令”似乎比任何时代更显重要。上面千条线，下面一根针。中央、省区、地市的各项方针政策，以及种种要求部署都要经过“县”这一级贯彻到实际中去。这些方针政策、要求部署落实得好不好，与当地实际结合得好不好，“县”都是整个“传送带”中的一个关键环节。

从另一个角度看，县委书记、县长是“最前沿的指挥员”，经常要直面群众，直接跟基层干部群众打交道，有时还要直接解决群众提出的某些紧迫问题。他们的一举一动，都看在群众眼里，听在群众耳里。老百姓心中的“党组织”形象，往往就是从这些“最前沿的指挥员”身上认识和形成的。老百姓的直观感觉、切身体验，绝对比从文字或影像中得到的感受更

深刻。从一定意义上讲，一个地方的县委或县政府给当地老百姓留下的印象，无论是正面的或负面的，都可能“以点看面”，甚至遮蔽了生活中的真实。

县这一层，是执行政策的一级党委和政府，同时又是结合当地实际，可以因地制宜地制订一些政策规定的党政机关。有的人或许可以做一名较好的厅长、部长，去管理一个行业，或是一条战线，但却不一定能当好一个县的“当家人”。一个县，就是一个小社会，麻雀虽小，五脏俱全，工农商学兵，吃喝拉撒睡，县委书记、县长都必须心中有数，都要操心管好，都要多少懂得一些。因此在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中，中央政治局七位常委全部“下县抓点”，可见县的重要性。县官绝对不是“芝麻官”，任用和考核这一级干部时，万万不可掉以轻心。

贞观二年（公元628年），唐太宗李世民对身边侍臣说：“我每天夜静时，常常想到百姓的事情，有时想到深更半夜还睡不着，最担心的是都督、刺史们能不能做好安抚百姓这件大事……我居住在深官里，看不见远处的事情，也听不着远处的声音，所能依赖的只有这些都督、刺史们了，这些人实实在在地关系着国家的安危，尤其要选拔那些称职的人。”

可见，唐太宗李世民和侍御史马周的见解颇为高瞻远瞩。上面制定的大政方针，能不能一竿子插到底，会不会愈往下愈走样；下面生产生活的真实情况，老百姓的喜怒哀乐，各项事业的成败利害，能不能顺利通畅、原汁原味地反映上来，县这一级的“上传下达”十分重要。现在社会上有一种不好的倾向，多数人喜欢上高层，鄙视下基层。在我看来，把县一级领导形容为“芝麻官”，就是鄙视基层的一种不自觉的流露。其实，任何政权的基础都在基层。从整体看，县、乡、村中的多数干部是好的，是吃苦耐劳的，不论是生活、教育、提拔或监督，都不要忽略了他们。

（来源：中国纪检监察）

崔波在《风正好扬帆》电视问政直播现场指出

要以钉钉子精神 持续抓好作风建设

12月26日,宁夏区纪委监察厅联合自治区党委组织部、宣传部和宁夏广播电视台,共同举办了《风正好扬帆—问作风促发展惠民生》媒体联动电视问政直播活动。活动展现了一年来全区转作风、抓发展取得的成绩,公布了2014年群众评议机关和干部作风活动测评结果。自治区党委副书记崔波出席活动并讲话。自治区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蔡国英,自治区省委常委、纪委书记陈绪国,自治区人大副主任刘慧芳、自治区副主席姚爱兴、自治区政协副主席张学武出席活动。

崔波指出,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十八大以来,中央出台的一系列政策,采取的一系列措施,都表明新一届党中央在坚定不移地狠抓作风建设。自治区党委切实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自治区纪委和各级纪检监察机关认真履行监督责任,坚持不懈抓作风建设,机关和干部作风发生了很大转变,得到了干部群众的肯定。但有些问题虽然整治好了可能会反弹,有些问题还没有整治好,有些是新常态下出现的新问题,这些都表明今后作风建设的任务还十分繁重、不能有丝毫马虎。

崔波要求,各地各部门各单位要在作风建设的路上加大力度、深化改革,要用法治精神加大法治建设,不断提高全民的法治素养。要以钉钉子的精神持续抓好作风建设,切实做到踏石留印、抓铁有痕、久久为功,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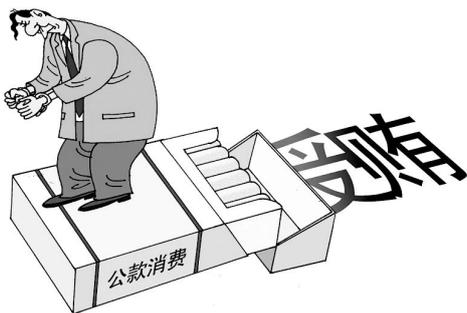
为进一步加强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树立纪检监察干部清正廉洁、干净干事的良好形象,近日,宁夏区纪委监察厅对纪检监察干部提出“六个不准”“四个严格”要求,并制作“宁夏纪检监察干部工作纪律提醒卡”,发放至每位纪检监察干部手中,做到人手一卡。

“六个不准”,即不准编造传播政治谣言,不准以案谋私,不准跑风漏气,不准口大气粗,不准吃拿卡要,不准利用职权和职务影响办私事。

“四个严格”,即严格执行公务接待标准,一律不准在工作期间饮酒;严格遵守财务报销制度,一律不准接受超标准接待和虚报冒领;严格执行廉洁自律规定,一律不准接受礼品、礼金和土特产品;严格执行差旅费管理办法,一律不准在出差和调研期间到旅游景点和风景名胜浏览。

宁夏区纪委监察厅要求全区纪检监察干部要将提醒卡带在身上,随时自我提醒,要严格按照“六个不准”“四个严格”的要求,牢固树立“执纪者必先守纪、律人者必先律己”的意识,时刻牢记纪检监察干部维护党纪政纪的神圣使命,勇于负责、敢于担当,努力打造一支“政治过硬、本领过硬、作风过硬”的反腐铁军。■

宁夏区纪委监察厅对全区纪检监察干部提出
『六个不准』
『四个严格』要求



陈绪国调研

吴忠、青铜峡党风廉政“两个责任”落实



12月下旬,宁夏回族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

陈绪国利用检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整改的机会,到吴忠市纪委、市水务局、青铜峡纪委调研指导党风廉政建设“两个责任”落实情况和“一把手”五不直接分管落实情况。

陈绪国指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两个责任”要落实好。首先是党委要重视,二是纪委要有一个好班子好队伍,三是纪委要切实监督、执纪、问责。对吴忠落实“两个责任”给予鼓励和肯定,对水务局工程建设“五笔会签”给予肯定,并同基层纪检干部进行座谈。 (吴忠市纪委 茹引田)

西吉县对新任和调整领导干部开展廉政谈话

为增强新任和调整领导干部廉洁自律和拒腐防变能力,促进领导干部勤政廉政,2014年12月15日下午,西吉县召开新任和调整领导干部廉政谈话会议。市委常委、县委书记马志宏、政府县长武维东、县委副书记宋新宇、县委常委、组织部长李聪和县委常委、纪委书记李春生出席会议,对新任和调整的75名领导干部进行了廉政谈话。谈话会由市委常委、县委书记马志宏主持。

会上,马志宏书记对新任和调整的领导干部提出五点要求:一要讲大局,服从组织安排是党性修养的表现;二要讲学习,要不断加强理论学习,增强综合素质,提升自身能力;三要讲实干,“实干兴邦,空谈误国”,要脚踏实地、认真负责的干好工作;四要讲团结,每位领导干部都要有团结意识,团结出生产力,团结出好干部;五要讲纪

律,要严守各项纪律,廉洁从政。

会上,县委常委、纪委书记李春生对新任和调整的领导干部进行了廉政谈话,要求各位干部要严格遵守《中国共产党党员领导干部廉洁从政若干准则》,履行好“一岗双责”,认真履职,敢于担当,有权就有责,权责要对等。一要管好自己的生活圈、交往圈、娱乐圈,切实做到友情里面有原则,交往当中讲政治,朋友之间共勉励,管得住自己,耐得住寂寞,经得起诱惑,顶得住歪风。二要自觉坚持慎微、慎欲、慎初、慎独,做到认清自己的身份,检点自己的言行,尊重自己的人格,珍惜自己的名誉。三要按规章制度法律法规办事,“天下守法度者最快乐”,领导干部遵守党纪国法,依法办事,便能快乐自由。四要处理好自律他律、廉政廉洁、权力责任关系,筑牢思想防线,守住廉洁底线,划清公私界线。

活 出 简 单

■ 李家咏

有一则佛语说,生活就是简单,简单就是生活。

简单,是事物的本源,是平息外部喧嚣,回归内在自我宁静真实的自然状态,具有超脱世俗的精神境界。淡泊致远的生活态度,是现代社会的发展趋势,具有永恒的魅力。

爱默生说:“事实上,简单就是快乐。”

有人说,人生的简单,是生命画幅中那简单的几笔线条,疏落有致,淡泊宁静,却折射着生命经纬的最深沉、最原始的底蕴。

天地大美,得于简单;人生疲惫,在于复杂。简单,“是生命留给这个世界的美丽形式;而复杂,是生命永远无法打捞的苍凉梦境。”

《菜根谭》说:“神酣布被窝中,得天地冲和之气;味足藜羹饭后,识人生淡泊之真。”说的是能在粗布被窝里睡得很香甜的人,才能得到大自然的谦和志气;吃粗茶淡饭吃得很香甜的人,才能领悟出简单生活中的真正乐趣。

人,一简单就快乐,一复杂就痛苦。

清人彭淑端的《为学一首示子侄》,说的是蜀之鄙的穷、富和尚欲去南海的事。富和尚“数年欲买舟而下犹未能也”,而穷和尚只凭“一瓶一钵”就“自南海还”。生活简单的人,目标会更明确,志向也会更坚定。

“简,犹药也,力行,可以洁身、正性、明志。”

遗憾的是,生活中,我们常常艳羡着别人的名利财富,锦衣玉食,豪车洋房,灯红酒绿……却把本来可以简单的生活生生地给复杂化了。

人只要一复杂,就道貌岸然、故弄玄虚;

人只要一复杂,就尔虞我诈、钩心斗角;

人只要一复杂,就贪婪,堕落……

佛说:“一切苦难来自欲望。”人之所以不快乐,是因为活得不够简单,贪婪过多,欲望过重,以致过多地让复杂所拖累。

有个落马贪官,当身陷囹圄时才幡然悔悟,“绞尽脑汁弄来的那么多钱却不敢光明正大地用,每想到一次,心灵就受到一次鞭笞,其实简单生活、平平淡淡胜过金钱与地位……”心声很真诚,忏悔很深刻,只是当初随着他地位的提升,权力的增大,诱惑的增多,早已在利令智昏、色令智昏中被迷乱了……

人一旦陷入了,就再也回不去简单了。

生活在简单中的人,能够朝目标迈进,不至误入歧途陷入繁琐的事务,而丧失人性真诚的一面。

简单,是为官者拒腐防变的铁长城;简单,是普通人处好人际的真功夫。

简单生活,不是苦行僧,也不是清心寡欲。它是一种态度,一种婉约,一块厚实的黄土地。“简单的态度包含了人生境界的某种超越,它超越了虚荣和刻薄,超越了欲望之中挣扎的贪念。”让灵魂更贴近自然,让疲惫的心灵在欲望的间隙,简单、再简单些,快乐、再快乐些……



沁园春·正风反腐

■ 马晓峰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深入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成绩彪炳，深得民心。作为一名纪检监察系统的新人，深感振奋和自豪，赋词一首，为伟大的中国共产党点赞！

华夏神州，正风肃纪，打虎灭蝇。

扫沉疴顽垢，人心大快；八项规定，徙木立信。

纠正四风，激浊扬清，从严治党得民心。

出号令，觉清风习习，焕然一新。

历史兴亡如镜，民可载舟亦能覆舟。

怒周徐跋扈，啖骨吸髓；令苏奸邪，结党营私。

中共中央，雄才伟略，力挽狂澜于危倾。

看今朝，我江山巍巍，中华复兴。

（作者单位：宁夏区纪委）

自治区纪委监委召开机关党员大会



12月24日，自治区纪委监委召开机关第四次党员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机关第三届党委会工作报告，选举产生了新一届机关党委会和纪委会。自治区省委常委、纪委书记陈绪国出席会议并讲话。

陈绪国指出，委厅机关党委在自治区纪委常委会和区直机关工委的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大局和委厅中心工作，作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党组织的凝聚力、创造力、战斗力不断增强，机关党员队伍的整体素质进一步提升，为推进机关各项工作、促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供了有力保证。

陈绪国要求，要着眼于锻造忠诚品格，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贯彻执行中央和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认真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把对党忠诚的政治品格体现到立足本职岗位、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上。要着眼于更好履职尽责，进一步提高党员干部队伍素质能力，自觉把学习作为一种精神追求、工作责任、生活态度，紧贴纪检监察工作实际，切实增强学习的计划性、针对性和实效性，不断提高政策理论水平、业务工作能力、思想道德修养。要着眼于打造过硬队伍，进一步加强机关纪律作风建设，自觉做到“六个不准”“四个严格”，树立纪检监察干部良好形象。要着眼于从严管党治党，进一步加强机关党的建设和党风廉政建设，认真落实好“两个责任”，增强党组织的凝聚力和战斗力；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和监督，注意抓早抓小，防止小错酿成大错；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大力开展机关精神文明创建活动，营造团结和谐的机关氛围。

会议选举陶进、张自军、任正涛、孙剑锋、徐丽萍、陈晓梅、雍建华为机关党委委员；选举任正涛、孙韩文、马国俊为机关纪委会委员。选举陶进同志为机关党委书记，张自军同志为机关党委副书记，任正涛同志为机关党委专职副书记兼机关纪委书记。





沙湖秋色

赵志阳 / 摄